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风华绝代



引子

那天，两人看风景似的并肩坐在草地上。

那块“请勿践踏草坪”的告示牌象一个十足的第三者坚决而又略嫌死皮赖脸地偷窥着他们。

她带了两张报纸，一饭盒草莓，一把阳伞，两块手绢，一袋餐巾纸，左手中指上套了一圈钥匙。值得称道的是，她穿了那件唯一一件象些女装的女装，把自己打扮得象极了一位淑女。而那张温柔甜蜜只是少许有点腻的粉面实在可圈可点。

报纸是用来铺在地上的，手绢是用来铺在报纸上的，阳伞是用来遮阳的，餐巾纸是用来擦手和嘴的，草莓是用来吃的。那么，钥匙呢？

草莓很好，刚刚洗净，红润润水晶晶的象女孩的唇。

她的手很美，让他忽然去想如果套在手指上的不是钥匙圈而是一弯金灿灿的或一碧翠绿绿的会怎样。

远远的蓝天象偷工减料的钢笔水，淡得让人看不见。

“几点了？”她问，

“十点半。”他答。

前方，一座高高的烟囱傲然屹立着，象密西西比河上坚韧不拔的老黑奴。

“要是万一没弄好，怎么办？”她忽然想到。

“替古人担忧……”他答。

“他们又不是古人。”她敏捷地跟上。拿起一颗草莓，犹疑了一下，用那只很美很美的手将那颗很红很红的草莓塞进他那很不知所措很不知所措的嘴里。

“那么一下就完了……”她出神地动情。

“呜…嗯？”草莓汁象水枪喷进他的喉咙。

一片云从天际出现，扭扭捏捏地。

“你，应该是喜欢我的吧？”她说。

宿舍的门被一脚踢开。男人们特有的汗臭和脚臭的凝结忽然被搅动，不禁一浪一浪地在横冲直撞进来的声波之间荡漾。

“拖拉机报名！”象是压抑许久的酒徒历经九九八十一难终于得到一缸陈年花雕，那难以平抑的兴奋顿时在血脉里喷张，小周天而后大周天。不许久，一局人马坐定凝神。

忽然，老大想起什么似的，头也不抬，径直瞪着手里的牌，嘴里断喝：“老六，起床！”没人应声，也没有旁人反应过来老大的意思。老大梦游似的思想火花倏忽地灭掉了。直到牌局终了，老大才忽然拍拍脑袋，自言自语：“对了，老六今天有约会，早早起床了。”

有一株黄色的小花在她足线的延长线上摇曳。

“你看，”

“什么？”

“那朵黄色的小花。”

“……？”

她鼓足气吹过去，小花在颤颤地左右乱摇，把光影也给摇碎了。

那朵羞答答的云彩从天际消失了。

她阖上眼睛，嘴唇在笑，手指上的钥匙滑落在草地上。“当”地一声轻响。

一只好奇的小蚂蚁拼命向钥匙圈赶去。

阳光凝固了。

然后，

轰然的一声。大地震颤了一下；钥匙圈生动地惊觉；小蚂蚁惊遽地伏住不动；阳光的碎片开始缓缓地下落；老黑奴醉酒似的摇晃一下，慢慢坍塌下去，脚而腿而腰而胸而头，他呼口气，象哽咽也象解脱，轻轻地坐下来，又象涅槃的高僧。然后，一朵云似的尘土飞扬起来，向上升去，向四下里漫延开来。

—

星失踪一个月了。

我想知道她去了哪里，出了什么事情。

每次去女生宿舍找她，管传呼的都是同一个老太太，每次都是慈眉善目地从传呼器那里回过头来告诉我，她不在。那天，在离学校很远的一个公共汽车站我忽然遇见了这个老太太。没想到她竟冲我点点头，还是那样一副慈眉善目的样子。我忙不迭的回礼，又听到她关心地问：“最近怎么不去传人啦？闹别扭啦？...”我嗫嚅着不知如何回答时，她又说：“追女孩子嘛，哪有那么顺利的？我跟你说，前一阵子有个男生.....”老太太的故事直到我和她在另外一个车站分手时还没有讲完。她很有些遗憾。

但是，和老太太的邂逅却着实搅乱了我的心情。我打电话推掉了和朋友的聚会，一个人坐在快餐店里努力想些事情。窗外熙熙攘攘的人群匆匆地来又匆匆地去，偶然有几对悠闲的情侣情趣盎然地站在对街的电影广告前品头论足、窃窃私语。他们亲昵的表情、随意的样子和暧昧的举止让我敏感。

一位正在拖地的服务生在我身边已经转了好久了，似乎等我抬头看他。然后，他笑咪咪地盯着我，直到我从椅子上一个高蹦起来，拉住他叫到：“小桐，是你！”

小桐是我小学和初中为数不多的朋友之一。他的父亲早早过世，因此随了母亲的姓。

那时他很老实，老实得既没有在胡闹上显露身手也没有在学习成绩上表现优良。初中毕业后，他考到一家职高，不久我家也搬家了，他从此从我的世界销声匿迹。

一个小时后，他下班了。我们走在去他家的路上。我冲着他不住地笑，心里有莫名的感动。他还是那么老实，我想，老实得连模样也不肯变一变。

李阿姨老得我几乎认不出来。小桐笑咪咪地站在我和他妈之间，问：“妈，还认得他不？”李阿姨眯了眼想了不到三秒钟便高兴地叫到：“啊呀，小知，你这个小狗蛋！”

“阿姨还想呢，这是谁呀，”李姨殷勤好客地让我坐下，不顾阻拦给我倒水，一边不住地说着：“我一看你小脑门上那个疤呀，就想起来了。那还是早些年替我们小桐挨的一石子呢！你看看真是的，这么多年没见了……阿姨给你拿瓜子去……你现在干嘛哪？你爸妈还都好吗？老邻老居的……”小桐老实地笑着坐在一边，一会又叫他妈喝起来：“去，给人家小知拿几个橘子来。”

我再次感到大杂院的热情。

坐了没有一会儿，我忽然从小桐的脸上读到变化：他敦厚老实的脸上突然现出开朗和诚挚。他站起来，对我赧然一笑：“小知哥，你先坐着……”透过窗子，我看到一个女孩推了一辆自行车走进院子。我回过头来，想问李姨这个女孩的事情，却看到李姨布满鱼尾纹的眼角藏着一种笑。当时，我认为那是暗示我小桐的女朋友来了，问我的意见，也在问我是否有女朋友。可现在想起那笑，我才知道我错了。可惜已太晚了。

青青，就是小桐的女朋友，很大方地叫了一声“小知哥”，说了句“您坐，我忙去”，就脱了外衣里里外外地拾掇起来。显然，她已经是这个家不可或缺的一份子了。

青青的夹克随意地扔在沙发上。我一眼看过去就相信那是小桐给他买的，那种老老实实的颜色和款式早已不是现在的女孩们希望得到的。脱去这件衣服的青青显示出一个青春和快乐的女孩的模样，在屋里屋外忙碌又不失身份地主持着这个家。

那一晚，我在李家喝了不少酒。小桐也喝了不少，而且不可避免地一张脸红得象关公。李姨则不住地逗弄着糊里糊涂的我们说些童年趣事。偶尔一件她以前不知道的事情说出来，她会笑着拍打她的儿子，不住地说：“赶情你是这么骗你妈的，是这么骗你妈的。”青青坐在桌边，不住地上菜、撤盘子、倒酒…很少说话，只是在兴致勃勃地听我们，尤其是小桐的喋喋不休。餐桌的位次是，李姨坐主座，我坐在她对面，我的左手是李桐，右手是青青。说实话，这种规规矩矩的坐次很让我奇怪了一会。

我辞行时，小桐已经爬不起来了。他真醉时绝对安静，蜷在床上象个睡熟了的婴儿。

是青青把他扶上床的，还给他盖了被子。我和李姨还在天南海北地聊。在眼前的沼沼雾气里，我似乎看到青青俯下身去在小桐脸上轻轻吻了一下。与此同时，我也朦胧地看到李姨眼里的一什么东西倏地亮了一下。

青青送我出门。我说别送了。她说我也要回家了。我麻木的脑袋想也未想问道原来你不住在这里。青青的脸红了，低头开车锁。我回头对屋门口的李姨说李姨再见。李姨说下次再来多来几次你李姨不会嫌的一定来哟。青青说伯母我走了。李姨说嗯。

月亮高高地挂在天上。有种说不出的美，我说。然后被冷风一吹，酒劲上来了，蹲到一旁大吐特吐。青青连忙停了车，为我拍背。我停住吐惨淡地笑说你拍背干嘛我又不是咳嗽。真对不起我不知该怎么办，青青说，原来你们喝醉了是这样的。我说你没见过小桐喝醉吗。青青说他从不喝酒今天喝了还喝多了。我说可他乖透了象个大娃娃。青青没接话，看了我一会，然后才说，你头上那个疤是替他挨了一石子落下的吧。我说你怎么知道，然后又自己接道废话当然是小桐告诉你的。青青说是小桐告诉我的他还说你对他象对小弟弟。我说当然了他太老实了嘛。青青点点头说他是太老实了。

后来，我总是会想起青青点点头的样子，她不断地对我说：“他是太老实了。”

第二天，当我睁开眼忍着头颅里的打击乐环顾四周时，老大那张脸突然出现在我的视线里。“你这臭小子还挺能耐的啊，居然敢喝掉一瓶二锅头。”我诧异地问：“谁说我喝了一瓶二锅头？”老大大瞪了眼睛看了我半天：“看来你是真醉了。昨晚你回来时跟我们说的啊。怎么着，吹牛哪？”“欧，那到没有……我还说什么了？”“嘿嘿，”他不怀好意地笑着，“不知道自己都说什么了吧？你小子那点底全给露了。原来也他妈是一肚子大粪！”“真的？我都说什么大粪话了？”我也乐了，嘴一乐头颅里就跟着乐。

“你说你的同学李桐都有个那么好的女朋友，你却没有，太不公平了。你说老实人居然有女朋友，这不符合自然规律。你还说……嘿，这以后的话你要是想知道的话 就请我客吧！”我呸了一声，脑子里也呸了一声，说：“不用了，我这么高尚的人怎么着也说不出再恶心的话来了。”“得了吧你！高尚的先生！赶紧爬起来给我吃中饭去。”“什么？都中午了？糟了，我早起还有两节胖子的课呢，胖子可是一大杀手啊！”“哟，您还记得哪？不过，还好，你记得杀手，杀手也没忘了你。明儿个大课间去找他解释清楚吧。这可是他让我告诉你的啊！现在，给我赶紧起床！下午还检查卫生哪。中午把你的被给我叠好，把书架整整，把麦当娜从那墙上揭下来，把……”“你饶了我吧！”我拼命用被子蒙住头。被子潮呼呼的，有点霉味，还有昨夜的酒气。

二

为了躲避检查卫生的人，我走进久违了的阅览室。这里宽敞明亮，宽敞是因为这里的人寥若晨星；明亮是因为整整齐齐的书架足以唤起学生内心的神圣感与安全感。我忽然想到，其实以后应当常常来这里坐坐，不想看书的话，不看也罢，只是坐一坐，就能把心底千疮百孔的“学生”二字重新砌抹平滑，至少，表面上象模象样一点。

我一面向着充当义工的学长点着头，一面在登记簿上写下自己的名字和学号（这时，一种难免的悲壮感“陌生又熟悉的油然而起”），又一面在心里想着一个女孩和我说过的故事：那个女孩来过几次阅览室，也曾署下她的芳名和学号。后来，在舞会上，邀她共舞的那位陌生的男士居然冷静地报出她的名字和（最让她诧异的是）她的学号。那位男士就是这位义工学长。在随后的机会里，他还表演了报出一些正在舞池里出没的女生的姓名和学号这一“东方奇观”。女孩讲完这个故事，看着我，等待着我的评论。我思考了半天，恍然大悟：“原来去跳舞的女孩里还有不少人去过图书馆哪！”女孩啼笑皆非。

走在一排排书架间，我忍不住要咳嗽，而且有一把火烧掉的冲动。我想起大一时我曾经认真地考虑过，如果每天来这里看书，四年下来，“会看掉这里的多少书啊！”我肯定是这样和别人说的，而且，肯定带了这个惊叹号。

窗外一只鸽子旁若无人地在窗台上散步，偶尔“咕咕”地叫几声。我觉

得自己就象这鸽子，在一大堆白纸边上耀武扬威地散步，却不知道接下去是飞走，还是该怎么。我又想起那个号称一提起艺术就想拔枪的大元帅。我幻想着当我也成为了这样一个不可一世又混帐到家的大人物时，我也会创造出这样一句惊世骇俗的宏论的。这种想法很刺激我，使我从第一排书架走到最后一排书架，又从最后一排书架咕咕地踱回来。最后，放弃一切努力，从架子上摸下本《天外来客》，走向座位。半路上，我回过头来望了一眼窗台，鸽子已经不在，只有一滩黄白的东西。

我觉得好笑，又忍住，狠狠地吸了口气。等我转回头来时，差点一头撞到一个白色的影子。她是星的同屋，星的好友，她叫枫。

枫用一种奇怪的眼光看了我一眼，让我不敢确定她是否知道我是谁。我们最终还是擦肩而过，她消失在层层的书脊中。

我静静地站着，脑海里一片空白。只是在这一刻，突然间，星的样子象一道闪电在我的眼前变幻。只是在这一刻，我第一次发现，星的存在对于我是何等的重要，一切打上了她的标记的人或事都会使我不可自拔地冲进对她的挂念中。

我第一次遇见星是在学校后山的那些乱草和山岩中。

那天，我是为了背住一大堆英文单词而刻意到山上去的。那山并不高，但是不知为什么肯于爬到山顶的人并不多。相反，半山腰的草棵与岩石却是情侣们恣意表演的空场。

而识趣的学校竟然在乱石岗间开辟出舒适而堪称优雅的卵石路，盖起颇有情调的小亭，无论校方原意如何（大概是校园环境大评比吧，不外于此），这次的作为被学生情侣们慷慨地接受下来，也成为雄辩者为学校辩护的最好说词：对外校同学，我们会激动地说：“谁说我们学校不好？你们学校给情侣们干过什么好事？我们学校正正规规给我们盖了一座情侣园！”遇见自己人对学校的什么举动大发牢骚时，我们也会安慰自己：“人家都给咱们盖了座情侣园了，让咱们做点儿牺牲也是应该的。”那山被情侣园一分为二，山腰以下处处莺声燕语、花红柳绿；山腰以上则无人问津，衰败得连草也不愿长，露出灰的岩石，象阿Q头上的什么东西。那天，我从自习室百无聊赖地望过去，突然有了爬到山顶的冲动，于是卷了一册英文书就向山顶进发了。

据说泰山也不高，但杜甫却有“荡胸生层云，绝眦入归鸟”的感慨。一个人在极少被人攀援的山顶站住时，那份感觉大概都是如此吧。我站在山顶，用另一种视角观察自己曾经混迹其间的滚滚红尘时，不禁要有一点微妙的悲哀和不知何来的怨气了。抬头看看莫测的白云苍狗，放眼远处隐隐的青山翠岱，一时间，我发现隐士的妙处。至少，隐士是不需要背住千奇百怪的英文单词的。

起风了，云也一点点聚起来、密起来、暗起来。那满载着英国人民几千年智慧结晶、又被油墨糟蹋了一番的一叠纸张在手中波波起舞，象是闻到雨的气息后兴奋得手舞足蹈的精灵。隐士的逸性也因为“我欲乘风归去”而 Gone with the wind了。于是，我只好收拾起书向后山觅路。

这山不高却有很多怪石。在嶙峋的怪石间往山下冲并不是一件好玩的事情。恨乌及屋，我的心里早把郑板桥骂了个狗血喷头。这位爱画怪石的家伙心里一定变态，怪不得位列“扬州八怪”之中。扬州也是，姑娘都是吴侬软语，爷们儿却稀奇古怪……正想间，脚下一滑，赶紧悬崖勒马，我站在了一块巨石上。巨石象怪兽的舌头，长长地伸了出去，离下面的山石两米高，颇

象送给天际的一个将去未去的飞吻。我立定在距离舌尖不远的地方，惊魂未定，还了天地一句国骂。

于是，我定定神，从舌尖退回来，从唇边绕下去。

于是，我再次站住了脚，这时，我看到了星。

胖子在讲台上慷慨激昂，一个惯会煽情的家伙。

他做为杀手的心狠手硬并不能掩盖我对他讲课的一丝崇敬。说这种崇敬来自于对他侃侃而谈的仰慕，莫过于说是对他能够无所顾忌天南海北地扯淡的震惊。人们就是这么发贱，当你苦苦熬过一个又一个平铺直叙、照本宣科、雷打不离老一套半步的教授之后，早已经听不进一句象胖子这样的借题发挥了。

那一课，胖子从市场经济讲到市场行情联系女式内衣大谈苏联解体研究民族情结智批弗洛伊德怀疑人之初出论及孔孟之道揭示西周社会畅谈国民暴动有关社会动荡最后回到市场经济，在一句光辉的尾巴之后，下课铃应声而响。

我环顾四周，真象大喝一声，然而目光所见的是百多位男女同学那如痴如醉好象刚经历了一次性高潮似的红润面孔。

胖子从容地从皮包里掏出一罐可口可乐，一丝不苟地用手帕擦去罐口的浮尘，艰难地将他的胖手插进拉环里，坚决地拉开，“砰”的一声。那砰的一声从扩音器里传出来，正中我的心口，我觉得我快要光荣了，……且慢，有股子麻劲儿从肋间升起而漶中而喉结而脑干而小脑而大脑，我知道连我的碧波万顷“脑海”也已经变化成为咖啡色的泡沫了，而作为自己的我早已化为泡沫中的一点骨殖，白色的。于是，我又看到了星。

三

熄灯的铃声响过，走廊里愈发热闹起来了。

我一直搞不清学校是怎样想的，它把几千个血气方刚的男人聚集在一起，却又把一楼的每一层分成东、中、西三段，用顶天立地的铁栅栏拦腰切断。我总疑心这是来自毛泽东的思想，正是这位老人家曾经不无点醒地告诉学校：“安得倚天抽宝剑，把如裁为三截。一截遗欧，一截赠美，一截还东国。”于是，有一阵子，我十分想知道我所住的这一段是遗了欧了，还是赠了美了。至于还东国，我想，退休以后在说吧，中国人顶讲究的是“落叶归根”。但是，小伙子们并不领会伟大领袖虽然有些久远的意图，有些扶不起的阿斗的架式，他们不喜欢每一层楼的两架栅栏，走过的时候、无聊的时候，甚至发情的时候都难免要招呼它几下。于是，不久，在一天中午，我端着饭盆从食堂满怀兴奋地回宿舍时，就发现了栅栏的崩溃。它象在恋人肉欲地注视下突然间裸体了的淑女，羞涩地蜷缩在那里，竭尽身体弯曲之能事，似乎想隐藏什么，却反而更加突出了。为了它难以掩饰的羞涩，我特意跨过它的身体，在虽近在咫尺我却从来只是隔栏相望的栅栏那边的宿舍里吃下了我大学时代最有记忆的一顿中饭。第二天中饭的时候，铁栅栏神迹一样复原了，

一副“心底无私天地宽”的样子，就象什么也没有发生过。然后是再接再厉地破坏，忍气吞声地复原；气急败坏地破坏，穷凶极恶地复原……在大学宿舍穷极无聊的生活中，居然有一个实实在在的目的，真是难得，于是它就象一根救命稻草，被我们死命地抓住不肯放手。似乎，我们也应该感激学校的仁慈，如果哪一次栅栏倒下后，没有顽强地站起来，我们的热情与斗智也许就无从发泄；然而，有时候，我也怀疑这是一场再阴险也没有了的“阳谋”，因为它几乎消磨掉了我们全部青春的狂热，而我们这么多人在整个大学生活中所做的不过是和一扇不痛不痒的铁栅栏较劲而已。

我和老三在热闹的宿舍里坚强地走出来赶去水房抢地方洗漱。老大汗流浹背地趴在屋门口做俯卧撑，嘴里梦游似的数着数，在拖鞋的踢踏声里，他象汪洋中的一页扁舟，上上下下，在波涛里挣扎。

男人在洗自己身体的任一部分时（刷牙除外），总是觉得有引吭高歌的欲望。水房里的歌声混杂而凌乱。站在我身边的老三和谁过不去似的狠狠地磋着自己的脸，嘴里是亘古不变的《三套车》。老三对《三套车》的偏爱来自一位姑娘，那天，她瞪着那双水汪汪的大眼睛听他唱这支歌，然后说：“象身临其境一样！”老三的脸立刻红了，一直到现在。后来，我悄悄对那姑娘说：“没看出来，你捧人的功夫满高级的嘛？！”她依旧瞪着大眼睛，一脸的诚实：“我的确象身临其境啊！那歌词的第一句不是：‘冰雪覆盖着伏尔加河……’吗？听他唱，我就是有点冷嘛！”

忽然，老三的歌声停住，我侧过头去，看见他从遮在鼻子前面的毛巾上眨着眼看我。

“你有病？”我诧异地问。

“老六，”他眼笑眉不笑地看着我，声音从毛巾后面传过来，又被四下里的歌声和溅水声打散，显得那么瓮气、凌乱，还有一股他毛巾的酸味，“老六，我忘了告诉你了，我今儿个看见星了。”

我明显地听到我的心“嘎噠”地响了一声。那声音大得连他也一定听得见。我却不由自主地扭回了脸，一板一眼地给我的毛巾打香皂。老三等了一会儿，怪没劲地继续撮他的脸。我等到那个问题在时间的推后中越来越迫不及待的时候，一边把冰凉的毛巾贴到脸上，一边尽量不经意地问：“在哪儿碰见的？”老三没回答，他没听见，或者至少装作没听见。

水房的声音开始离我的鼓膜越来越远了。

我们一前一后往屋里走，昂着脸象展示战利品，冲着那些还没有抢到水管的或者正打算偷懒不洗脸的人，大点其头，还逼着大嗓门说：“人真他妈多！真他妈多！”而我一直在心里盘桓着是否再问问老三那个问题。“你在哪儿碰见的？”“你在哪儿碰见的？”其实，我现在也知道，这个问题的出口是那么的简单，但是，就在我一板一眼地打香皂的那十多秒钟时间里，我不可挽回地错过了问话的机会。而有的时候，一句问话就象一趟正点发出的列车，晚一小会儿也就只能无可奈何了。越重要的问话，越是这样。

老大从地上爬起来，健美运动员似的做了几个姿势，展示着他的胸肌。

“怎么样？”他问迎头走过来的我。

“嗯，不错。只是，在咱班只能排第六。”

“什么意思？”

“咱班有五个女生！”

那天，星躺在怪石下。

她在乱草之间为自己尽量舒服地布置了一个洞穴家居。她象睡在宫殿里那样睡在那里，咖啡色的套裙里钻出白玉样的手臂与脖子。在“漠漠向昏黑”的环境里，她白得象一道光。我看不清她的脸，至今也记不清，但我却记得她是有很乖的样子，但是，却乖得放肆。

我站在那里，不知该怎么办。其实，现在想来，我根本没有去想该怎么办。我也根本不在想。

忽然，眼际一个影子动了一下。侧一下脸，于是，我看到了一只青蛙。青蛙面冲着星，鼓着它大大的眼睛。它蹲在那儿，象个忠诚的卫士。我于是立刻想到了青蛙王子的故事。

后来，有一天，我把这件事情原原本本地告诉了星，我特意强调了那只青蛙，当我说道“青蛙王子”时，我本来是满以为她会和我一样为这样的童话情景感动良久的。谁想到，她却乐得前仰后合。看到我诧异的表情，她拼命板起脸对我说：“这简直就是一条俗语嘛！”然后又咯咯地笑个不停。我这才恍然，也禁不住笑了，一边笑一边想：幸亏我不是那个“癞蛤蟆”。

但我现在却犹豫了，我真的不是那个“癞蛤蟆”吗？也许，那天的青蛙就是在告诉我这样的结局吧。星对我就象，现在也仍然象，一个梦里的朋友，她就象我记忆中的那道光，她仿佛也永远只是那道光。

现在，我真的是感到写小说的人的虚伪和悲哀。我就象阿歧婆，显灵似的悠悠地道出自己的故事。但却藏着、掖着，有时候心甘情愿地杜撰出一些想当然的美丽与丑恶，只是力图把我的主人公的责任推掉，力图调起每一个读者的胃口，力图让真正的自己在故事中更超然一些。当我一板一眼地讲着我的故事时，我其实早已知道故事的结局；当我竭尽渲染的能事吹捧一个人物的时候，我其实早已知道他的失意或丑陋。那天，一个朋友坐在我的对面，喝水似的向他的身体里倾倒啤酒，他喝得那样来势汹汹，使得请客的我不得不借着走肾的机会仔细检查了一番身上的每一个口袋，以防出丑。在醉眼朦胧中，他象宣布一条真理那样告诉我：“你写得那些东西，你别介意我说的，你写的都是没用的玩意，不好听点，就是狗屁……”

四

夜里，我被一阵风吹醒。怎么形容那阵风呢？我躺在被窝里，迷离懵懂地想。我可以明显地感觉到自己那些一息尚存的脑细胞在吃力地运作着，只是为了解答我在半梦半醒之间问自己的这样一个傻问题。然后，我突然真正地醒了。我感觉到压抑，仿佛一个半老徐娘咧着她焦黄的牙齿带着极尽所能的谄笑委身过来。

窗外的月色都被风吹散了。月光在宿舍凝重的空气里一漾一漾地。不知道为什么，我想起在小桐家那一夜的月亮。

本来只有着老五微微鼾声的宿舍也闹鬼似的一下热闹起来。左边靠窗的上铺上响起老二的磨牙声，吱吱嘎嘎地让我想起正在啃骨头的狼外婆；他下铺的老五反而一下停止了鼾声，让没有心理准备的我急忙探头出去，看到他

趴在被子上面，采取了一种最奇怪的姿势，倒有点象被击毙了的感觉；右边靠窗上铺的老三柔声细语地忽然说了话，我以为他醒了，却分明听到他在说：“这么多鞋，偷那一双好呢？”；下铺的老七又象呻吟又象不屑地用鼻子表示了个意见，就翻了个身，再没有声音了；我对面铺的老大烙饼一样尽情地翻腾了几下，很爽很爽似的长长出了口气；而就在这个时候，我下铺的老四显然掉进了梦魇里，啊啊地叫起来。“老四！老四！”我低声叫道。老四蓦地醒了，月光里我只看到他惊遽的眼神。他缓了缓神：“恶梦……”，他说。“怎么了？”我好奇地问。“明天再说吧……”他迷离地说，翻过身，好象又睡了。

这就是那一晚，忘不了的一晚。因为，天刚一亮就出事了。

天刚蒙蒙亮，宿舍窗外的广播喇叭里就响起铿锵的乐曲声。刚刚改了线，增大了输出频率的广播站俨然一副不听也得听的架式。大概是这一天放广播的人正沉浸在怀古恋情的泥沼中，响彻整个校园的居然是周璇“哎呀、哎呀”的金嗓子。不久，实在抗拒不了周璇魅力的男生宿舍楼开始了吱吱嘎嘎的开门声、踢里趿拉的走步声、玎玲当啷的拿不稳牙缸和脸盆的声音，偶尔还有几声长啸似的哈欠此起彼伏着。我躺在被窝里，眼睛看着天花板，一点不想动。从半夜醒过来，我的意识就象在等待什么，任凭身体和它进行着怎么样的抗争，它都是一副岿然不动的架式。好吧，那等着瞧，我想。“郎呀，咱们俩是一条嗯嗯嗯心嗯嗯嗯。”周璇撩情地唱着。

老四准时地一个骨碌坐起来，按照惯例扭过脸向窗外看了看，又转回来茫然地坐了一会，突地钻出被窝，开始穿衣服。他又要去晨跑了，大学刚入学时，除公休日外的每一个早晨，我都要被他突然的起床弄醒（如果不叫吓醒的话），崇拜地看着他精神抖擞地穿好运动衣，再一屁股坐在床上吭吃吭吃地穿上袜子、蹬上鞋，每次我都听着随着他穿鞋的动作而吱扭乱响的床声而再蒙头睡去。某个熬了夜的早上，我抗议地说：“轻点，行吗？”“打扰你了？对不起啊！”他恳切地说。捏手捏脚地站起来，捏手捏脚地梳头，捏手捏脚地开门，“哐”地一声把门关上，声音大得足以惊醒整个楼道的人。两秒钟后，他又捏手捏脚打开门，从门外探进头来：“对不起，对不起，是风，风！”他说。期末的时候，体育测验1000米，起跑之前，我愁眉苦脸地对他说：“你倒合适，我完了。”他则一脸的诚恳。没想到，3圈半跑下来，他居然比我多花了近20秒的时间。“你怎么回事？不是天天都在练长跑吗？”我诧异地问。“所以我得练嘛……”他嗫嚅着。

老四轻轻阖上门，走廊里响起他进行曲似的脚步声。窗外周璇正在唱：“大姑娘窗下绣鸳鸯”。突然，一股愜意袭上心来，我和着周璇的嗲声嗲气慢慢闭上眼睛。

老四几乎是跑着冲进屋来，“老六！老六！”他伏在我耳边，尽量压低声音，于是几乎是走着颤音地在叫我。“什么？”我蓦地睁开眼睛，在我的脑海深处，有一声清脆的哨音。周璇已经唱到“奴愿做当年小孟姜”了。

大约在初二的时候，因为偶然的机会有，我结识了一位美国人。他人高马大的，留着一下巴的络腮胡。我常去找他玩。操着一口初二学生所能达到的英语口语，居然也和不会中文的老外周旋了小半年，这是我至今引以为傲的事情之一。他曾给我看过他在美国的家的照片，一栋小楼，一个姹紫嫣红的花园，一辆深绿色的福特车。“You are arichman！”我说。“为什么你们中国做不到这个？”他意味深长地问。我想也未想，脱口而出：“我们的人口

太多。”“不，这不是问题。”他坚定地说。“But……”我冲着他做了几个前空翻的手势，想批驳他对中国人口状况的轻视，却找不到自己会的词语，只好“呃……”了半天，最后说：“对不起，我找不到合适的英文词。”他考虑了一下，大概自己也觉得用英文对一个连半掉子英文也称不上的中国第四代人做策反实在是徒劳无功的，所以就改变了话题，谈起美国的历史人物来。

“啊，内森废6？”我叫起来，内森废6 浅醪 目伪旧系囊桓维拦 媳闭秸 谋狷接 邾 罄幢灰约涑 铜跛馈£ “谁？”老外一脸迷惑。我真地提醒他，念出内森废6 囊痰？“名言”，前天英文老师刚叫背的：“I only regret that I have only one life to lose for my country。”“Who? What?”老外无药可就。“你想要一个笔友吗？”老外一计不成又生一计。

“OK！”我说。他从桌子里掏出一封信，信上说一个美国女孩想找个中国笔友。“她上九年级。”老外说，“首先，你应当给她取一个中文名字，她知道了一定开心。”接着，老外突然学起小姑娘的笑声，而且用他肥厚的手娇羞地掩住口，更令我吃惊的是，他居然用纯正的中文来了一句：“讨厌！”

我终于没有给美国的那个九年级小姑娘写信，我给她起的中文名字我也早已忘得一干二净。没有写信的原因我记不起来了，其实也无外于能想到的那些。后来，这个老外在一个月晚上喝多了酒，在阳台上不知怎么折腾，从三楼摔下来。但是，奇怪的是，他居然只骨折了左脚，在中国的医院特级病房里悠哉游哉被护理到离境。他的胖硕到几乎不合比例的妻子从美国飞来，笑着对我说：“他以为他自己是小鸟！”好一个“鸟人”。

我穿好衣服，走下楼来，心理却有一种解脱了的快感。青青站在楼下过厅的阴影里等我。早晨的阳光懒洋洋地驻足在过厅的门外，静静地看着这一幕。早起的人们不是奔向厕所，就是去水房洗漱，路过后厅时，总要奇怪地看看我们。就青青这样的漂亮姑娘来说，一大早就站在男生楼下，实在堪称一大景观。

青青今天真的是很漂亮，我想大概是因为从她的身体里散发出来的孱弱的美感罢。

那绝不是病人似的病弱，而是一种对寂寞的恐惧、对孤立无援的惶惑。她站在那，就象这个世界所有一厘米以上高的东西都坍塌了，只有她孤单地站在原地，承接着所有的天空一样。“对不起，这么早打扰你，你...陪我去趟医院，好吗？”“是小桐？”我吃惊地问。她点点头，眼里有一丝惊遽一闪而过。

我们俩走过被周璇的歌声和食堂炸油饼的油香浸得少许有些油腻的校园，谁都没有说话，我奇怪我们为什么不谈谈小桐？他怎么了？为什么在医院？要紧吗？但我们却都没有说话，她在想什么我不知道，我在想什么我后来一直也没有回忆起来。直到那一天，当青青在月台上向我最后告别，我用我的嘴唇轻轻掠过她的额头时，我不可遏止地想起来，这个清晨，在她的身边，我在告诉自己：柔弱的她才是最美丽的！

我一直不肯让自己想起当时的这个念头，因为本能的我在恐惧着。

小桐昏睡着已经有一个星期了。高高挂着的点滴瓶子，一点一滴地将大家的希望向他的体内注进去，经过他紧紧缠着绷带的两腕。

我蜷缩在病床旁的一张椅子上，被中午的阳光弄得昏昏欲睡。连最喜欢的狄更斯也没有给我读下去的勇气。我站起来，隔着窗户向外望去，冬天已经在小鸟的鸣叫声中鞠躬谢幕了，但是，春天却没有一点就要来的迹象。医院院子里的树还是那么萎靡不振，只是除去了在寒风中的瑟瑟而已。静悄悄的院子使我想起安徒生的童话：巨人守护着他的园子，但是，园子里永远是冬天。他听见院墙外孩子们的欢笑声，爬上墙头，看到园子外面早已是春天。于是，他拆了围墙，把春天和孩子们迎了进来。我大概就象那个看护冬天的巨人，我回头看了看沉沉睡着的小桐，什么时候他的春天会再回来？也许，他喜欢这样生活一辈子？也许，在另一个心灵的世界里，他还是一个活蹦乱跳的李桐，他只是一时贪玩，忘了回家而已。

护士小姐轻轻推门进来，做了例行的察看后，对我矜持地笑笑。

“没什么特别的吧？”我问。

“没有。”她回答。

“这一两天有可能会醒吗？”

“这可难说。”

“我出去一会儿，麻烦您多照应着点，可以吗？我马上回来。”

“当然。”

“我去抽根烟。”

“走廊、厕所、整个楼里都不成。”

“我知道，我去外面走走，再说这里太静了。”

护士小姐冲我的脸上瞄了几下：“你到底是患者什么人？”

“我？我是他哥。”

“欧，长得可真不象。”

我摸摸兜，确定我带了烟和火，就赶紧走出病房。匆忙的样子，好象我为了我们哥俩长得不象而惭愧似的。我一边走一边权衡，在医院里抽烟，无论是在哪里都不算太好。

于是，我抄最近的路，走出医院。站在嘈杂的马路旁，点上我那天的第一根烟。

“你好。”我身后传来一个声音，一个陌生的女孩的声音。我转过头来，看到了枫。

“你好。”我诧异地回了一声，几乎同时，我的心狠狠地被夺门而出的星的笑靥刺痛了。我确实实地恍惚了几秒钟。

她会错了意，以为我在考虑她究竟是谁。于是，她嫣然一笑：“你不必想，你也许不认识我。但我们都认识同一个人，而且，和她的关系都不一般，这就足够了。”说完，她盯了我看，仿佛在问：“对吗？”我茫然地点点头，用尽吃奶的力气，从嘴角逼出一个字：“星！”她也点点头，再度笑了，这回有点迟疑。“你干嘛呢，在这？”她问。

“一个朋友，住院，在后面。你来这里看病？”我意识到刚才的失态，拼命想掩饰，又不知道该怎么办。“不，帮别人拿点药。”“啊……聊会儿，行吗？”我没话找话地说，其实自己也不知道要聊什么，和一个并不熟悉的

人。我们俩只交汇在一点上，而这一点却消失了。对了，我应该问问她是否知道星的消息。我说服了自己。“好啊，反正我也没事。可，你的朋友……”她指指医院里头。“没事，不在乎这一会儿。……对了，你吃饭了吗？要不，去对面小馆子随便吃点？我请客。”

医院对面的餐馆实在不敢恭维，幸好是满干净的。我们找了靠窗的座位坐下。枫眨着她的大眼睛好奇地仔细端详着我。“对不起，让你失望了，”我说，“胡子没刮，满眼血丝，萎靡不振，一身烟味儿，这就是现在的我。”我停顿了一下，补充一句：“只是现在。”“这么说为了证明什么？”她眼睛里的光让我兴奋，突然之间，我有扮演角色的感觉。“不为什么，大概是要说明一下星所提及的绝不是现在的我。”“你怎么知道她怎么评价你的？”“考住我了。……我想，是理所当然吧。”她垂下眼皮，盯着红油肚丝说：“算你聪明。”“那么，她到底怎么评价我的呢？”轮到我发问了。“胡子总不刮，满眼血丝，萎靡不振，一身烟味儿。”“真的？”“你说哪？”我只好往嘴里倒了口啤酒，以做回答。“你说她会吗？”问话权又转到她手里。“这可没准。”“对自己这么没有信心？”“我说，对朋友的朋友不兴这样的，从坐下起就全是问号。”我发现处境的艰难，只好开始赖皮。“有点穷凶极恶？”她笑了。我蓦地发现我们的措辞几乎有些亲密，象老朋友一样。我于是说：“我们是朋友的朋友，根据等量代换，我们也应该是朋友。”“应该而已。”她突然淡淡地说，收起了笑容。我着实被呛了一下，不知怎样回答。我们沉默地坐了一会儿，谁都没有动筷子。我盯着椒盐里脊看，心里觉得有点羞耻，竟然对一个陌生的女孩说那样的话，而且，可恶的是被人家顶了回来。

我下意识地去看啤酒杯。桌子对面却“噗哧”一声笑了。“怎么这么严重？”她说。

“说我啊？”我有些对这个女孩摸不着头脑。“没什么。”她还在意犹未尽地笑。

回到病房，一屁股坐在椅子上，我心里有股莫名的火气。也许是发给这个叫枫的女孩的，也许是对着自己的，谁知道呢，反正觉得今天中午的这顿饭实在窝囊。突然，我差点叫出声来，我甚至忘记问她星的情况，我竟然把自己最主要的事情给整整忘记了三十分钟，而且面对的还是也许唯一能告诉我真相的人。我懊悔不迭，于是更加生气，对我，也对那个叫枫的女孩。

“你在生气？”有人在问我，那声音是熟悉的，但又让我觉得陌生。我抬起头，目光撞上小桐明亮的眼睛。

“你醒了？！”我高兴地从椅子上跳起来，冲到病床边。

“我不是一直都醒着吗？”小桐甚至有点快乐地说。我定在那里，然后慌忙向他的眼睛看去，那里很明亮、很透彻，但也很空灵，象一处万丈深渊。他缓缓抬起紧紧包扎着的两腕，爱惜地看了看，又顺着颤微微的点滴管向上看去，最后扭过头看着我的前额：“青青哭了吗？”他问。我点点头。“哎！”他叹口气，“小知哥，我以前闻到过青青的眼泪，是玫瑰花香的。你信吗？”我再次点点头。小桐不再说话，慢慢闭上眼睛。我等了一会儿，精神紧张到了极点。“小桐，小桐，”我轻声叫他。他没有反应。我屏住呼吸伏下身去，同时感觉到了自己的颤抖。很快，我听见了他的心跳，感觉到他的呼吸。

他又睡着了。

我退回到椅子上，不知怎样地坐下。我也可以清楚地感觉到自己的心跳。我瘫在椅子上，不知怎样地坐着。直到青青进来。太阳已经就要下山了。

六

熄灯前五分钟，老大突然坐到我床边。他直勾勾地盯了我手中的书一会儿，又直勾勾地盯着我。

“别，别，我的血特腥，快睡了的时候最腥。”我说。

“问你一问题，答对了就陪我喝酒去。”

“饶了我吧，我这两天累死了。”

“喝酒解乏。”

“我没心情...”

“喝完了就有了。”

“我想睡觉。”

“喝多了睡得更香。”

“好吧，什么问题？”

“你想和我喝酒吗？”

因为这个问题绝妙的技巧，我考虑了一会儿，发现无论怎么回答都已经掉进了老大的圈套，只好在他不怀好意的笑容中爬起来穿衣服。

路边的小酒店灯火通明，人影在灯光下有些模糊。老大要的啤酒在桌子上一字排开。

“干！”他叫嚣着。

“对不起，我胃寒。”我只有招架之功，毫无还手之力。

“你丫怎么那么 RUA？”他颇不满意。

“哎，可是你硬拉我出来的。”

“好好好，给点面子，行不行？”我只好一饮而尽，酒水立时漾到嗓子眼儿。

“你丫今儿是怎么了？”我按按酒气，问。

“想喝。”

“废话。不想喝还来这儿干嘛？”

“心烦。”

“废话，你丫不心烦的时候喝过酒吗？”

“甭问，行吗？”

“不行。”

“失恋你信吗？”

“信！太信了！”

“真的。”

“真的？”

“真的。”

“和谁？”

“你不认识。”

“少扯。”

“你真不认识。”

“她说为什么？”

“什么她说为什么？”

“她说为什么分手？”

“是我提的。”

“你？...那你...你怎么说的？”

“你这人怎么也这么俗？我就是烦别人问我，才找你来喝酒的。”

“那你一个人喝不更好？”

“.....其实我一直就想和她分手。她不适合我。”

“还是你不适合她？”

“都有吧。”

“多长时间了？我怎么从来就不知道？”

“不想让你们知道呗。大概有两三年了吧。其实早就想分手算了。”

“不是终于遂了愿了？”

“是啊.....”

“又后悔了？”

“没有，有可能不习惯。”

“啊。”

“还有，.....有点儿觉得对不起她。”

“嗯？”

“我...上过她。”

“哼，那么，她呢？她怎么说的？”

“预料之中。”

“哭了？”

“不是那意思，是她说的：‘预料之中。’”

“然后呢？”

“我们俩又干了一次。”

“我操！”

“本来我是没太多想法，让她这么一来，倒是我觉得自己特没劲了。”

“那你到底爱她吗？”

“不知道。”

“我想也是。”

“那你告诉我什么叫爱她？”

“我从不谈恋爱。”

“因为恋爱早晚会到头，所以干脆不谈？你这套理论都他妈是扯淡。典型的鸵鸟主义。恋爱哪有事先打算好怎么招怎么招的？要是真来了拦都拦不住。”

“你说的是性欲。”

“有性欲就有爱。”

“那我找个谁上不了床？”

“哎，没有恋爱，你还真是找谁都上不了床。”

“还是性欲。”

“你能一竿子划下去，说这边儿是恋爱，这边儿是做爱？根本分不开。”

“你丫快成性心理学专家了。一脑门子大粪。”

“你脑门子里要是没大粪，你下边准少点啥。”

“你心情好啦？怎么一说这些事就眉飞色舞的？”

于是老大笑了，我们继续喝酒。喝到一半多，他已经把心情不好的话拆成一丝一缕的夹带在谈话间了，再后来，就好象什么也没有发生过。我们一共喝了十二瓶啤酒。然后，就快快乐乐地回去睡觉。

宿舍楼静悄悄的，走廊里堆满了垃圾，踩在脚下软绵绵的，象踩在尸体上，让人找不到感觉。昏黄的灯强睁睡眼一路从天花板上吊着排下去，直到走廊的尽头。就象一场旧梦，发了黄的旧梦。

突然，一种嚎叫从某处响起，随后是刺耳的桌子被推走的声音，沉闷的板凳翻倒的声音，清脆的饭盆撞击地面的声音和嗵嗵的凌乱的脚步声。“别打了！”有人喊到。声音凄惨而迷惘。然后是更清脆的劈里啪啦声，某处的门被哐地撞开，厮打声在深夜的走廊里变了音地活蹦乱跳。沉睡的宿舍迅急欢快起来，成百的光着脊梁只穿内裤的黄色物体从一个个黑洞洞的闸门里涌出来，暴动似的莫名地兴奋着。连半死不活的灯光都陡然活灵活现地居高临下拍手叫好。轰隆隆的声音淹没了哼叽似的殴斗声。在这样的亢奋里，打架的人也会觉得他们的小矛盾实属无聊。于是，不久，站在走廊里的人们也不知道究竟刚才发生过什么，他们只是谁也听不清谁地大声表达着自己。平日里耀武扬威的宿管科的门紧紧地闭着，这愈发刺激了还一半处在睡眠中的内裤模特儿们。当我在不可遏止的酒劲儿中昏昏睡去时，蒙胧间听到身边有人提议要马上举办一场音乐会。我于是在不久的梦中就看到了内裤们千奇百怪的舞蹈姿势听到“妹妹你坐船头”的大合唱。

合唱里，老大摇着头，带着一丝狡狴一丝得意与一丝淫秽的表情说：“我上了她！”

“我操！”我说。

七

真不好意思，我仿佛从杂七杂八的夹述中找到了快感，以致于忘记了我的主人公——星。我好象真的有些把她淡忘了。虽然这是我一年以来努力想去做却一直颓丧地告降的事情，虽然这也是我之所以忘情地提起笔来写这些东西的原因。而现在，当故事开始进入它的情节的时候，我却突然发现，我开始遗忘她了。她在我整个思想里的影子居然顺着我的笔头源源流出去，泼溅在雪白的纸上，化成一块块黑色的横竖撇捺，再也聚集不起来。

5月5日，星期五的早晨，我收到星寄来的信。

信被人静悄悄地放在我凌乱铺陈在桌子上的衣服堆上面。宿舍里分信的时间固定在每天下午四点半，这么说来，它的出现无疑是一种拖欠。但在我的眼里却宁愿相信它是一封来早了的信。这和我手指触到它的感觉是一样的。它单薄而脆弱，象早了些时间来到这个世界上却又不知怎么哭的孩子。

“赶紧吧，还不穿衣服起来上课去！”老大催促着，砰地撞上门走了。

我只能坐在被窝里，脑海里一片空白，宿醉的酒一波波地在血管里漾。

“帮我请个假吧。”我有气无力地向眼看就要消失在门口的老五说。

“什么假？例假？”他一边反问，一边奋力地把自己的身影从宿舍里飘出去。迎面却是正唠唠叨叨的扫地大妈。他反问的声音是那样地大，大到足以让大妈停止了唠叨抬起眼皮来郑重其事地看着他。但老五却很坦然地消失了，用他后来的话说，他相信，以大妈的文化水平，未必懂得什么是“例假”。

我在被窝里，手里轻飘飘地托着这封信。我甚至不得不先躺下去，闭一会儿眼睛，让精神集中起来。

宿舍里是这样地静，只有铁丝上骄傲地悬挂着的三角红内裤还在一飘一飘地。在这红色地飘摇中，我又慢慢睡去，很幸福的样子。倏而便又陡然惊醒，手里还托着那封信。

“知，

最近有想过我吗？你肯定猜不到我在哪。

因为现在，我面对的窗外可以望见蔚蓝的大海。虽然稍远了一些，但海风的气味还是那么强烈。

这儿是哪里？我为什么在这儿？我要在这儿多久？这些问题，我想你一定非常想知道。

留待以后再告诉你吧。

写这封信是想让你帮我一个忙。

知道枫吗？你应当是知道的。

5月6日是她的生日，帮我买一束花和一张生日卡给她。

一定要亲手交给她。如果可能，为她开一个Party好吗？

给你这样一个接近女孩的机会，你千万不要得意忘形！

星

又及：我发现，这封信其实已经暴露了我的行迹，是吗？”

是的，发信的邮戳是：大连，116023（支）

这就是说，现在，她在大连！

星最喜欢照相。她也喜欢不时地丢弃那些她认为经不起推敲的或并不能代表什么的照片。我认为，作为对我的最大信任，她后来开始吸收我加入了她对各种各样的照片无情地末日宣判中。这样，一个冬日的午后，在懒洋洋地阳光下；或是一个夏日的暑夜，在夏虫放纵的声乐里，我们都会精心地挑选一间没有人打搅的自习室，把自己投放在铺天盖地的星的身影里。其实，我根本不知道她决定每一张照片的生死时所根据的判断标准是什么，她有时候会很随意地把我们都认为是最美、最有个性的照片判处极刑；有时候却带着我不曾理解的沉思把一张很平常的照片凝视许久。而在我们的甄别工作完成后，我们会象举行仪式一样把相册中的每一个角落都细细品味一遍。

后来的某一段时间，当我的大脑本能地拒绝对星的回忆时，这个时候大概是所有记忆中唯一能够躲避开它的检查的。于是现在，每当我想起这个时候，在我的脑海里都会有一幅色调柔和的风景画或者一调韵律悠扬的小夜曲。

我记得星有一张在海边的照片。蔚蓝的大海和湛蓝的天空占据了整个照片五分之四的背景，只是在延着照片底边的一线有着一抹金黄的沙滩。星就站在沙滩上，赤着双脚。

海浪在她的脚边破碎，泛起闪亮的光影。海风游戏在她的身旁，设计着她的发式和裙装。

而她则是一脸的俏皮，让这张照片充满了青春梦想的气息。

“把它给我吧。”我请求。

“不行。”她淡淡笑笑，急着去翻相册，慌乱地象犯了错误的小孩。

“为什么？我可是从来没有要过你的相片的。”我用力盖住这一页，不让她翻过。

“我还有更漂亮的嘛。别闹了，好吗？”我不喜欢她说这话时的表情，一点也不喜欢。

后来我再帮她整理相册时，这张照片就已经看不见了。“那张照片哪？”我问。

“什么照片？”她答，脸上故意作出夸张地表情，眼里却很空洞。

“它有一个故事，是吧？”我当时很傻，于是锲而不舍地追问。“在哪儿拍的？”

她确实是考虑了一会儿，然后自然地说：“大连。”

现在，我觉得自己当时虽傻，却很正确。

为了给枫准备她的生日，同寝的哥儿几个甚至不惜为我召开了一个扩大会议。扩大会议在真格似的讨论中逐渐演化成为插科打诨继而是胡说八道然后一干人等干脆分头去张罗了十分钟最后变成了彻底的烟酒神仙会。等我在满屋子云雾缭绕一地瓜子花生皮和七八分酒劲中恹然睡去的时候，5月6日已经悄然到来了。

十点钟是大课间，随着下课铃的响过，莘莘的学子们纷纷从一个一个的门框里蜂拥而出，或饥肠辘辘寻着猪肉馅包子的香味飘也似的过去冲着穿白大褂的围追堵截，或睡意未消脸上俨然还残存着衣服的纹路跌跌撞撞地向下一站跋涉，或匆匆忙忙回宿舍拿饭盆生怕下两节课的冤家不早下课到时候只好吃残羹冷炙，偶尔也有几个全神贯注口中念念有词的肯定是下一节要考试而现在已然拿到答案的主儿，再有几个神情间气宇轩昂活蹦乱跳的点缀其间一看便知是下两节没有课现在回宿舍憋了股劲要打拖拉机清算昨晚余孽的。人群从三四栋建筑里一股一股地涌出来，然后不出所料地再一股一股地流进三四栋建筑里。我站在14层主楼的最高层，透过窗子认真地往下看着。突然间，我发现，如果说我们的头顶上一定有一个什么上帝的话，他一定是一个不折不扣的“窥阴癖”，他专门在我们不想让他老人家看见的时候盯着我们看，美其名曰：为最后的审判搜集材料。

我一边想着，一边转过身来，顺着狭长而安静的走廊向另一头走去，去赴我的约会。

走廊是这样的安静，以致我不得不忍耐着自己“吱吱”作响的鞋底，我花了很大的气力才忍住了脱掉鞋子停止这种声音的冲动。走廊经过的每一间教室都显的那么空荡，一排排的桌椅正襟危坐，注目着我从门外的通过，我想他们在羡慕着有一双能动的脚，能够随便出些声音的身体部件。黑板上有情侣们留下来的图画和文字，示威一样地展示着两颗血淋淋的心。

我在走廊边的最后一间教室旁停下来，稍稍地稳定了一下呼吸，这一刻，我感到了困难，甚至不知怎样开口说第一句话。

阳光放肆地夺窗而入，聚焦在独占站在屋中间的枫的身上。屋里所有的桌椅都被野蛮地圈集在纵深的后面，大半个教室的洋灰地面灰簇簇地裸露着，凸显着枫颀长的身影。

她低着头，象是在静静地想着什么；然后，缓缓地抬起头来，眼中带着

星斗一样的朦胧。

阳光也为这朦胧柔和了，小鸟依人地环绕着她。她长长地叹了口气，慢慢地说道：“罗密欧啊，罗密欧！为什么你偏偏是罗密欧呢？否认你的父亲，抛弃你的姓名吧；也许你不愿这样做，那么只要你宣誓做我的爱人，我也不愿再姓凯普来特了。”

我虽然不只一次地读过莎翁的这一出《罗密欧与朱丽叶》，不只一次地把眼光掠过这几句著名的独白，但我却从没有象当时那样的感动，也从没有象当时那样深深地为这几句情人的呓语而茫然若失。

几天前，我和枫偶然聊起戏剧的时候，我又想起了那天的情景。她拗不过我的认真，站在我凌乱不堪的单身宿舍里，站在满屋的纸屑和烟头间，尽力为我寻找朱丽叶的感觉。

她习惯性地低下头去，渐渐进入角色；她抬起头，眼里是浓得化不开的忧伤；她缓缓念到：“罗密欧啊，罗密欧！为什么你偏偏是罗密欧呢？否认你的父亲，抛弃你的姓名吧；也许你不愿这样做，那么只要你宣誓做我的爱人，我也不愿再姓凯普来特了。”我虽然也有感动，但却只是悲伤，我再也找不到那天的感觉，我微笑着对她说：“真好，只是，有点象奥菲利娅了。”

八

我们在一家比较高档的西餐馆的餐桌旁坐定，服务小姐必恭必敬地递上菜单，然后站在枫的身边，端好架子准备纪录了。枫端庄地坐在那里，飞快地搜罗了一遍菜单上每一行最右边的阿拉伯数字，然后更加飞快地用眼角从上到下搜罗了一遍镇定自若的我，嘴角泛起一股狡黠的笑。

点好菜后，服务小姐带着并不甚令人满意的职业笑容收拾起菜单走人的一瞬间，我对枫说：“咱俩非得这样吗？”这是我准备已久的开场白，因为害怕象上次一样问话的权利全部落入她的手里，我早已打定主意这次给她一个下马威。但不幸的是，排练得次数太多，以致于我问得是这样的急切，脱口而出的声音与服务小姐抬脚欲发的步履轰然相撞，小姐突地停住脚步，惊愕地回过头来盯着我看，一脸的疑问。我也被这变故惊了一吓，愣一会儿，才赶忙指着枫解释：“对不起，我是质问她。”

枫早借着抖开餐巾的机会，挡着脸窃笑起来。小姐走后，她才竭力板了脸看着我，挑起一边的眉毛等我的下文。我尴尬地咳嗽了两声，不知该怎么继续。“然后呢？看来你练了半天了，真对不起打断了。”她只好诱导我。我怪没意思地把下文接上：“我是说，咱俩一共只见了两次面，两次都是在餐桌上。”“原来这样，你不是怪我总是在吃你吧？要不这顿饭我请客？”“哪能呢？”“还是的，别忘了，可是你说要给我过生日的。要不咱甬吃了。”“我不是那意思。”我心里恨恨的，真不知道该拿自己怎么办好。

对面又开始吃吃地笑上了，“你这人怎么这么神啊！”她笑着说。她还敢说神！我抬头，看见她灿烂的笑容，不禁也笑了：“够了，够了，我真是斗不过你，我认输。”“对不起，我不是故意为难你。”她停住笑，认真地说。

“什么？”我被她的认真劲吓了一跳。“我是说，男孩不喜欢这么不给面子的女孩，是吧？”“谁说的？”“我以前的男朋友。”沉默。我又不知道该怎么继续了，想了一下，只好说：“我没在乎，真的。”她微微笑笑，点点头。水和啤酒被送上来。她又变得开心起来，眨着眼睛问我：“那么，你是不是在表示，我可以继续和你斗嘴呢？”“当然，只要你愿意。但是，得有一个条件。”“还有条件？”“嗯哼，就是，你也别每次都占上风，总得讲究点‘温良恭俭让’吧，一个女孩子家，哼。”“什么意思，你……好吧，让你。为大男人主义干杯！”“为枫小姐生日干杯。”

“那么，你现在知道星在哪儿了，是么？”吃沙拉的时候，她问。“大连。”我回答，头也没抬，继续问她：“其实你早知道，对吧？”“是，可她没有告诉我为什么。”“哼。”“‘哼’是什么意思？”她问。“我还没问你吗，干吗那么紧张，先把路封死。”“我真的不知道。”“哎，”我抬头，看着她，“过完生日你多大了？”“没礼貌，哪有打听小姐年龄的。”“反正，不是20就是21吧？”“我要是18呢？”“就您？…不过象。”“象什么？”“象81的。”“讨厌。”我们闷头吃饭。“你为什么岔开话题，刚才？”她试探性地问。“有些同志嘛，就是麻烦。你问她话吧，她呛你；你不想问了，她又不乐意。”我顶回去，心里乱乱的，但因为占了上风又有些痛快。“嫌我烦了？成，甭跟我说话。”“好好过生日，好好过生日，今天不想那些烦心事，好吧？”我劝慰她，一脸的忠贞。

“你们的《罗密欧与朱丽叶》什么时候‘现眼’？”我没话找话。“就最近，有可能是再下个礼拜，到时候来看吗？”“当然，如果你同意。”“我？为什么不同意？”“怕我给你们提意见呗。对了，你们那导演是哪儿找的？”“大三的。不是和你一个系的吗？你不认识他？”“我是大四的。”“那也该认识呀。”“我这人俗呗。”“你怎么这样啊。”“你挺崇拜他的吧。”“你是够俗的。”“这种人，一看就跟我差不多，只有四个字能概括：‘不学无术’。”“干吗把人家跟你比？我看他比你强多了。”“哎，这可不对啊，你怎么向着他啊？难道……”“去你的。”“我看人一向很准的。甭看他排练的时候对你们张牙舞爪的，其实他内心里底气不足，你信不信？我看，他是用排戏来填补空虚，属于表现狂未遂那种。”“你看人真的那么准吗？”“你不信？”“那，我是什么样的人？”“你是要我看手相、面相，还是……”我信口胡说，猛抬头却看见枫忧郁的眼睛。她静静地坐在那里，桌上蜡烛一样柔和的灯光轻轻地笼上她的脸颊，简单地调和着她脸上的线条，她的眼睛望着我，又透过我望向无边无际的什么地方。

连餐后甜点也品尝过了，我们面对面坐着，天南海北地胡乱闲聊。她是一个奇怪的女孩，我只能这样说她。她不象星那样于我是一道美丽的光，星是这绚烂的霓虹中依稀可见的身影，因为我知道，如果有一天我能够为这美丽的光完全笼罩着，我也就会确实实体会光影中的那个现实。而枫却不是，她甚至不是光，她是将一切光影牢牢禁锢的黑洞，一个无所来更无所终的黑洞。我想，在那一刻，我被她吸引住，然后，我急忙地冲出来，为了星。这个时候，星在遥远的大连，在海的那一边。她在做什么？在听海浪的声音吗，在沙滩上为一块小小的贝壳驻足吗，在欣赏一波波翻涌上来又一波波恋恋远去的潮汐吗？迟钝的我没有想到，其实就在那一天，星已经将枫交给了我。

送来零找的小姐，手里还有一捧开得恰到好处的鲜花。“小姐，有位先生让我把这束花送给你。”“先生？”枫措愕地接过鲜花，看看我又看看小姐。

“这里有卡片。”小姐指向花束中，然后嫣然一笑，走开了。“怎么回事？”枫自言自语，拿出卡片，顺手把花递给我。我接过花束，欣赏地看着她展开卡片。她匆匆地扫过那张卡片，抬起眼冲我璨然地笑了，然后又低眉仔细地读了一遍。好久，她低低的声音说：“谢谢你。”我惊异地发现她的眼圈泛上玫瑰色，“我……”我想说话，却被这自己设计的情景也感动得不知道怎样表达。她轻轻吸了口气，再次抬起眼睛，微笑着大声对我说：“谢谢你！”

“小姐，请问接下来你想干什么？”我们站在街头，迎面是5月微寒的季风，我问道。“我们去喝酒。”她答。“什么？”“喝酒，先生，去喝酒。”“带着这个？”我指指她臂弯里的花。“那么，先回宿舍好了。放下花再去喝酒。”她很自然地挽起我，因为，我也很自然。

从啤酒屋出来，已经很晚了。风有些大，吹得月影婆娑。我们一路向学校走着，一路快乐地争辩着人类是不是真的是外星人的后代。“那些外星人真够辛苦的，”她做着鬼脸说，“就算在远古，全世界怎么着也得有个几千万人吧。”我们痛快地笑着，渐渐地已经望见校门口执勤的灯光了。被啤酒簇拥着大脑的我突地惊醒了一下，我停住脚步，她也停住。两人都不再说话。一阵风过，象要挽留住会被风吹走的她，我伸手揽她如怀。

然后，低下头去寻找她的嘴唇。她噗地笑了，躲开我的寻找，把头低下，紧紧地靠偎在我怀里：“谢谢你。”她悄悄地说。

深夜执勤的校卫队眼睛里泛着血丝。他慵懶地冲着登记簿翘翘下巴，举止之文雅比女王伊丽莎白有过而无不及。我工工整整地逐条在登记簿上填空，姓名：陆小凤；单位：同上；时间：同上；理由：同上。然后一脸庄重地冲着校卫队点点头，拉着枫跨进了校门。

女生宿舍的大门紧紧闭着，里面的把手和把手之间七缠八绕地锁着一条大铁链。传达室里漆黑而宁静，任枫敲了半天窗户也没有一丝声音。她回头看着我，一脸的无奈。

“大妈今儿睡得也太实诚了。”我说，心里反倒有点轻松，因为我其实一直在害怕：如果开门的是那个认识我的大妈怎么办。她曾经教育过我的故事还声声在耳。“两个选择，在操场上溜达一宿，凑合在我们宿舍囚一个晚上，反正今儿周六，宿舍里只有一个孩子在。”我说。“走一走吧，”她说，“去你宿舍明天早晨怎么出来呀。”

操场上很冷，风也不小，根本坐不住。我们转了一圈，只好转去不设防的男生宿舍。

周末，留在宿舍楼里的人本就不多，走廊天顶的灯愈发没有兴致的亮着，楼道里是比地雷战还花样翻新的垃圾堆，显得这里象在革命的激战间隙中瑟瑟发抖的冬宫。我们跋山涉水地向我的宿舍进发，突然哐的一声门响，一个穿着裤衩披着军大衣的身影不知从什么地方冲将出来，飞也似的向着厕所奔去。跑过我们的时候，冷眼瞟了一下枫，马不停蹄，但留下长长的尾音：“我操！”枫的脸突的红了，只好侧过脸去，装作没看到没听到的样子。

透过门上的气窗，我看到宿舍里透出来的应急灯的光亮，老大果然还没有睡。我示意枫在走廊里先等一会，让我先进去，老大如果穿得不伦不类的，可以让我先遮拦遮拦。

但就在我稀里哗啦掏钥匙开门的一瞬间，屋里的灯却倏地灭了。我开开门，尽量压低声音却不失匪气地叫到：“穿好衣服把灯打开，没有命令不许探头，有客人来了。”回答我的老大的声音却充满了怪异，甚至有一丝颤抖：

“老六，是你？你怎么回来了？”“不光是我，我还……”我一边说，一边向老大挂着床帘的床走去，却听到他的断喝：“等等，别过来。”“怎么了，你？”被他奇怪的语气吓了一跳，我站在原地一动不敢动。我听到他摸索着坐起来，然后看到他从床帘里伸出一只手来熙熙唆唆地摸衣服。借助从气窗透进来的微弱的光，我吃惊地发现，桌子上的一大堆衣服的最上面居然平铺着一件白色的有蕾丝花边的女孩内衣。“算了！”我赶紧说，“打住，您别动了。我走，马上走。对不起，对不起。”

我退出来，轻轻关上门，带着一脸的尴尬转头去看枫，她通红着脸紧簇着眉头，说了一句：“本来就不该来的。”然后，转身往回走。我张嘴想叫住她，却又觉得太不合适，只好一言不发地跟在她后面，一直出了楼门。她越走越快，转过了楼前的小树林，还要往前走。“现在可以了吧。”我说。她不理。我只好快走几步撵上她，把她拽住。

“放开！”她近乎低吼。“干吗，又不是我在乱搞。”“你们男人都一样！”“这话怎么说的……我又不……反正我也回不去了，你也不可伶可怜我。当时是我最尴尬啊。”她低着头站在那里，我拽着她的胳膊也不知道该不该松开。慢慢地，我看到她双肩耸动，以为她在哭，却一点点听清她的笑声。我糊里糊涂地问：“怎么了，又？”她憋着笑，回过头，瞪了我一眼：“你还拽着我胳膊干吗？都怪你。”“怪我？……喔，怪我，怪我。是我给大妈下药了，让她老人家睡得不肯起来；是我嘱咐土地公公晚上刮大风来者；不瞒您说，也是我给老大拉的皮条。您看咱们怎么办吧。”“你那么有能耐，你说呢？”“要不，咱们去看通宵电影？”我说。

九

新年夜，飘飘洒洒地下起了雪。那是我在大学渡过的四个新年里唯一的一次下雪的记忆。雪花象和着夜幕落下的拍节，在天将黑下来的那一瞬，突然出现在天空中，落寞地飘起来。留在宿舍里的人本来就并不多，加上偶尔从这个角落、那个角落传出来的音乐声幽灵似的在楼道里回荡，愈发现出孤岛样的寂寞来。

老大和衣睡在床上，盖着老三的军大衣，耳朵里塞着耳机，我只听到他的单放机“刺拉拉、刺拉拉……”无休止地响。我坐在窗前，正襟危坐，悬腕握笔，准备在这样的气氛中给遥远的朋友写点什么。坐下来就有些后悔，因为不知道选一个怎样的朋友做为倾诉的对象，是做过同桌的她呢？还是暗恋过的她呢？是一起假模假样结拜过兄弟的他呢？还是早已不通音讯了的以前暗地里向老师出卖过我后来又莫名其妙地成为知音了的他呢？写些什么也没有底，是一诉别情还是胡说八道？是散文还是应用文？是爱情宣言还是黑色幽默？我什么也决定不了，只好扭过头来看着窗外。灯光将宿舍里的一切都无私地宣泄在夜幕做底的玻璃上，迎着我的就是自己茫然无知的表情。

突然一种声音响起来，游丝般的继而是缠绵的继而是升华的最后变成高亢的不协调音，那是老人在闭着眼睛塞着耳朵随着单放机的乐曲歌唱。我费

了半天劲才确定他唱的是郑智化的《我这样的男人》：“我这样的男人没有你想象中坚强……”他唱，但他却顽强地在一句曲调中拐了六个弯，让坚强的我也不得不为之动容。我走过去，拍拍他。

他突地睁开眼睛，猛烈地异乎寻常，用惊异的眼光瞪了我看。我语重心长地说：“我这样的男人也没你想象中那么坚强，再坚强也受不了你这样，跑调跑得也忒厉害了吧。”他莞尔一笑，用更大的声音唱着更找不着的调子，算做回答。“我投降，我投降，”我惨痛地说，“要不咱俩甭在着装深沉了，咱们去教学楼看看有什么好玩的吧。”他摇摇头，继续唱：“让我在梦和现实之间，找到依靠的地方。”我只好逃掉，去找依靠的地方。

钻出楼门，我才知道雪下得有多大，应了李白的一句诗，叫“燕山雪花大如席”。

校园里几乎没有人，一眼望去，没有一个脚印。于是，我带着一种由衷的庄严感，在雪地里踩下第一脚。

站在距楼门百米之外，停下来，再庄重地回头看看，漆黑的天幕下，纷飞的雪花中，男生宿舍楼灯火通明，泛出耀眼的银光，周围一点声音都没有，一个人影都没有。我象是在茫茫的宇宙中，抬头看到地球从飞船船舷飘过。

那一晚，舞会上，我第一次和星面对面，我是说，和一个露着笑靥眨着眼睛一脸矜持的星面对面。而她说的第一句话就是：“你是后山那个好管闲事的人吧。”我诧异地近乎机械地点点头。她的第二句话接踵而至：“看来我那天不是睡糊涂了。”我更加诧异地挑起眉毛。迎面是她的第三句话：“你知道我找了你快半年吗？”

我不知道。

枫的生日以后，我有一个星期没有见到她。她给我写了一封平平淡淡的信，说感谢我为她过生日，说她最近上课之余忙着排戏，希望下周二我能够去看他们的公演。对于那天的尴尬和后来的电影、对于星，她没有说一个字。

这一周里，我除了一有机会就好好地调侃调侃老大以外，几乎没有什么好干的事情。

周围的一切都是那么的正常和平淡无奇，平淡得象一杯白开水，只管在我的身边荡来漾去。早操的音乐永远是在你最缺乏睡眠的时候吵醒你，胖子的课永远是让人懒得听的煽情，别人的课永远是那么让人昏昏欲睡，大课间包子的油香永远是那么让人垂涎三尺，学生食堂的饭菜永远是让人端着饭盆转悠半天也找不到想吃的东西，天黑后的操场上永远有溜不完弯的出双入对，熄灯前的女生楼前永远是熙熙攘攘的人头攒动……一句“没劲”永远被“你打算干嘛？”的反问噎得不知所终。

我每周固定时间星期三和星期天去看小桐，每次陪他坐一个小时，挖空心思和他神侃学校里的趣事，后来真实故事讲完了只好从脑海里翻抄书上的或道听途说的故事。也就是从那天起，我才发现有些事情象贮藏在马桶水箱里的水，只要有人肯拧一拧扳手，就会倾巢而出。小桐已经基本脱离了危险。但我每当看见他裹得严严实实的双腕，就有种灰色的感觉，我一边侃一边在心里猜测整个事情的前因后果，奇怪的是，事情发生一个多月了，没有人愿意跟我谈谈这件事情。李姨不是里里外外地不知道在忙乎什么，就是坐在病床边不声不响地淌眼抹泪；青青只要在，就会肩负起几乎所有的看护职责，但也是默默地，很少说话。护士小姐悄悄地和我说，小桐也只是在我来的时候看起来才会十分高兴，所以她希望我能够经常来，“这样对患者的康复只

会有好处。”

这个礼拜天，我实在没有什么可以讲的了，只好给他讲了我和枫的故事，他听了一个劲地问我枫的情况，逼着我挑时间把枫带来让他看看。我临走的时候，他叫住我，很认真地看着我的眼睛，问：“小知哥，枫的事情都是真的吗？”“怪事，怎么这么问？”“因为你从第五次来看我以后，和我说的事情就大部分是假的了。”“胡说，我干吗要把假事儿说得那么热闹？”“你想逗我高兴呗。”“别瞎说……”“我听得出来，我都这么大人了。小知哥，我只想知道，枫的事都是真的吗？”“当然。”“保证？”“保证！”“礼拜三带她来这儿吧，好吗？礼拜二她是不是还得演戏？”“好吧，我争取。”“不是争取，是必须！”“可我又做不了她的主……成，我会带她来的。”“真的？”“真的！我走了。”“再见。”他抬起手向我挥挥，惨白的绷带象白亮的光划过。

医院外面，夜幕已经降临。无数的车灯从医院门口毫不留情地冲将过去，无数的人在我的身边走来又走去。我只知道我的身边是这个世界上尚有知觉的一段，我已经不知道这些车、这些人所逃离或所奔涌而去的地方是否也有一个同样的泛着惨白的荧光将小桐、青青、星、枫和我无边无际地包围起来，冲也冲不出去。我掏出一只烟，划着一根火柴，在火光和烟头接触的一刹那，我条件反射似的回过头来，我似乎听见身后传来那个声音，一个陌生的女孩的声音，“你好。”她说。那天，我转过头来，看到了枫。

身后是一团黑暗，我不知所措地呆站着，心里感到一阵无名的痛楚。不知为什么，小桐刚才挥手的样子牢牢地攫取着我的脑海。而在他希望的笑容里，我看到枫的背影。

我决定去见枫，这个决定是这样的冲动，我伸手拦车，默然地坐在司机的旁边，一路听着自己紊乱的心跳。

端坐在女生楼传呼器前的还是那位大妈，还是那样慈祥地冲我笑着，我不敢肯定她还记得我的样子，因为我上一次在车站见到她时已经是快两个月前的事了。告诉她枫的名字和宿舍号，我把头从那扇小窗户里退出来，心里有些惴惴的。这两个月的变化是这样大，如果我是这位大妈，能够洞悉每一个传呼串起的两个人的身份，如果我的记性足够好，并且拥有足够的归纳组合的头脑，我还会相信那些唯物主义的关于生活的乐观谎言吗？

枫施施然地从楼上走下来，她穿得足够整齐，见到我也绝不奇怪。我想说的话一句都没有了，我甚至怀疑我在车上曾经挖空心思地想过任何的话语。我冲她笑着点点头，她也用相同的表情和动作回报；我咬着下嘴唇耸耸肩，她双手抱在胸前，挑着眉毛等我的下文；我回身推开楼门，她嫣然一笑，走在我的前面。女生楼门前永远是进进出出吵吵嚷嚷的，我们象是从一波波声浪里穿过，一步步向幽静而神秘的夜色中走去，别人的浓情蜜意、别人的恼怒抽泣一波波地向后漾去，离我们的感官、离我们的心灵越来越远。

夜幕包围了我们，枫伸手出来，轻轻挽住我的胳膊，一阵风过，前边的那盏路灯微微眨了眨眼睛。

我如期端坐在视听中心的座位上，津津乐道地从自己二十世纪庸俗的生活观中不无怜悯地聆听着几百年前那个我以为不免有些娘娘腔的老头极尽能事地铺陈他的华丽辞藻。

我突然觉得，台上的人们就象拼命将黄油抹在将要入口的窝头上，必恭必敬地奉献在我的面前。枫还没有出来，老大却出现了。

老大在座位间的甬道上突兀地站着，我想，在端坐着的观众和并不怎么

投入演出的演员心目中，他已经成为这出戏的焦点。他还要紧闭双唇，使尽浑身解数冲我打手势，那翻飞的两手不久就吸引了全场大部分的目光。我只好转过头去，装作没有看见。直到我身边一个看起来再端庄淑娴没有的女孩忍无可忍地捅了捅我，狠狠地冲着老大翘了翘下巴，我才只好站起来，磕拌着几十双膝盖，迎向他恶狠狠的眼睛。就在那一瞬我还有一种幽默感油然而生，我很想大声地拿他的手势开开玩笑，但我却错得一败涂地。我一向引以为豪的第六感居然在这个时候偃旗息鼓，直到老大把我拉到门外的黑暗中，隐约听着门内舞台上抑扬顿挫的台词，盯着老大闪闪发光的眼睛，他告诉我：青青叫我速去医院，青青是哭着说的。

去医院的车上，我怎么也找不到出事的感觉。我竭力回想以前每当有坏事出现前自己的预感，竭力要把他们和我现在的感觉拉拢在一起。但我做不到。我的思路总是终结在小桐向我挥手的画面，白惨惨的纱布划空而过。

十

我发烧了。身上又冷又闷又疼。

晚饭是老三替我打的，现在还原封未动地搁在床边的书桌上。屋里静悄悄的，他们都去上自习了。他们出门的时候，体贴地为我关了灯。他们以为我睡着了，因为我一直闭着眼睛。我闭着眼睛，告诉自己，现在想些什么吧。但是，什么也没有降临在头脑里。

好象是枫来了。她坐在床边，焦虑地看着我不知所措。我冲她笑笑。又闭上眼睛。

她伸手试了试我的体温。在她开口说话之前，我先说了，我说：

“枫，你想过人怎么会死吗？我想过，我想过许多次。小的时候，爸爸打我，我就想，我死了吧，让他后悔去。我还研究过人究竟有几种死法。其实，人的死法都很简单，归纳起来也不过上吊、服毒、跳楼、自戕这么四种而已。上吊难免要屎尿横流；服毒又太不壮烈；至于自戕，我一向不太相信自己的勇气，到时候一旦手软，戕到一半就半途而废未免太那个了，自己也难受不是？其实，我早就想到跳楼。……你喜欢鸟吗？人都喜欢鸟。因为鸟能飞，飞得高高的，自由自在的。……落体运动。重力加速度。一定很刺激。……然后尘归尘，土归土。就象一罐打碎了的肉酱，收拾都收拾不起来。小桐也收拾不起来。我抱着他的身体，软软的，象水要流走。他真的流走了，他的血，到处都是，他的血。他要流走了。……小桐别走，你别着急。你还想见枫呢。……他说了，让我等你演完戏就带你去见他。他还挥手来着，他的绷带那么白。…太白了。干吗那么白？没有血色。不！不！都是血。……青青，青青在哪？别让她看见。小桐要流走了，让她快看一眼，要不然就来不及了，来不及了，来不及了……”

枫把这些话记下来，记在了她的日记本里。后来她给我看，枫说，这是最好的意识流，最好的独白。她的评价有些残忍，但是，如果从一个“故事”的角度来讲，她的评价也许最中允。那么，小桐的死也许真的就是一个“故

事”罢。有的时候，我会情不自禁地伸出手来，用自己的眼睛仔细端详，这个时候，我还是会感到小桐软绵绵的躯体从我的手心滑落的重量，就象遥远记忆中那个时刻一样。也只有这点感觉，还在孤独落寞地提醒着我，有关小桐和他在我手心飘散而去的灵魂。

我病了一个礼拜。在能爬起来的第一时间，我晃着虚弱的长在我躯干下的腿出门去打电话。怎么形容久违了的阳光的魅力呢？还有，以前看习惯了的在楼前对着墙挥舞网球拍再疲于奔命地追赶冷冰冰的墙壁回报的冷冰冰的反弹球的那一两个人？甚至令人发指的从小卖部里传出来的所谓哥呀妹呀的靡靡之音？我有些不平衡，看来在我享受着贵恙的时候，别人还在一丝不苟地履行着他们的快活。换了我也一样。所以小桐死了，我们仍然活着，而且快乐一丝不少。那么人死的意义何在呢，如果他不使死者的朋友有所改变的话？

我冲进小桐的病房时，他已经安然地睡着了。他躺在那儿，显得那么悠闲，嘴角甚至带着笑。李阿姨坐在床边，淌眼抹泪。青青从窗前的阴影里走出来，眼睛红红的。我诧异地被固定在屋子中央，疑惑地看着迎上来的她，等她的解释。

青青拽了拽我的衣袖，向门外走去。我茫然地四下看看，不知道自己想找点什么，于是也什么都没有发现。李阿姨仍然低着头，拉着小桐的手，甚至没有抬头看一看推门闯进来的我，如果不是她真切的啜泣声，我真的会以为她已经睡着了。青青站在门口，回过头来看着我。我明白她的意思，跟着她向门外走去。关门的时候，我瞥见李阿姨抬起头，盯着我手中的门，眼神中是难以形容的怨毒。虽然是一瞥，我却凛然一震，后背一阵发麻。我停住关门的手，从门缝中再望进去，李阿姨仍然低着头，姿势好象根本没有动。我愣在那儿一会，然后听见青青的声音：“对不起，打搅你了。现在好了，都是我太冒失。没有必要那么着急给你打电话的。”“我也没什么正经事，”我关好门，转过身来，青青眼睛望着走廊的另一端，两只手不自然地交叉在一起。“刚才出什么事了？”我问。“没什么，……”青青犹豫着，想要说什么。我不做声，给她时间考虑。

“你肯定不相信没什么，不过，我要是说了，你更不相信。…算了吧，刚才，小桐只是有点情绪不稳。护士给他打了针，没事了。”“那你呢？”我问。“…我…”青青勉强笑笑，“我没事。”我不说话，去拉她的手，她躲了一下，还是被我抓住。我把她紧紧被左手攥住的右手拉到眼前，白皙的手背上红肿了一大块，泛着青紫的光。“怎么回事？”“…不小心烫着了，我太笨了。”“跟我找护士去，找点药上。”“不了，不用，没那么严重。”“什么话。烫成这个样子，任谁也受不了啊！快来。”我拉着她往值班室走。“真的没事，别了。”她低声说。“别人知道吗？”我说的别人当然是指李阿姨，我开始有些莫名的恼火。“都是我不小心啦，我……”“就是说李阿姨知道了，她怎么不让你上药？”“……”“她说什么了？”“……”“你怎么这么……”我找不到词，就算这句话现在说，我也找不到词。我似乎有些猜到刚才发生过了什么，但是这一切都是那么不合逻辑，我又不肯确定。

护士小姐给青青上了一点烫伤的药膏，用纱布给她的手包裹上。我坐在一旁，看着洁白的纱布在青青白皙的手心手背缠过来绕过去。突然，我仿佛又看到了那天的小桐，他坐在病床上，满脸微笑地冲我挥手，在他的手腕上，同样洁白的纱布从空中划过。

“陪我去院子里走走吧，行吗？”从护士值班室出来，青青站住脚，盯着小桐的病房门看了一会儿，回头对我说。院子里静悄悄的，没有一点声音，好象这里远离尘嚣似的，只有偶尔传进来的有轨电车的声音提醒人们，还有一个喧闹而且忙乱世界就在大墙的外面。“呵哒哒，呵哒哒，……”电车的声音节奏鲜明，长长的辫子滑过电结的时候，不时还会有火花迸溅，从树影的那一面倏的一亮，象划过夜空的流星。青青和我都不说话，我们在医院的院子里并排默默地走着，院子很大，只有脚下的路被路灯照亮，泛着不真实的黑黄色，延伸向看不见的黑暗里。

“让你这么陪我走，你是不是会很奇怪？”走了好一会儿，青青突然长长地吐了口气，对我说，她的语气中突然带上了一丝平静，或者毋宁说是有些快乐了。“怎么会？！”我说，“心情好点了？”“好多了。想开了。我这个人就是这样，心情不好时，只要散散步就会好起来。以前，小桐总是陪我散步，他说，我的怨气不象别人是存心里的，我的是存在脚里的，走一走就走散了。”“你和小桐是怎么认识的？”“我们？高中毕业后我们都在一个地方打工。那地方一共有八个十几、二十出头的人，还正好4男4女。结果，没几天，那三对就搞得乱七八糟的了，只有我和小桐忒老实，只是午休时间聊聊天什么的，做个普通朋友。后来，我另外找了一份工作，没想到，第一天下班回家，小桐就在路边等我。他当时可紧张了，他说：‘我就是过来看看，看你的新工作好不好。

‘我挺奇怪，问他不到下班时间怎么就出来了，我当然知道那儿的经理最注意上下班迟到早退了。他说，没事，他今天是出来办事的，正好借个机会。憋了半天，他才问能不能请我吃饭。吃完饭结帐后，他居然又掏出来两张电影票，还嘀嘀咕咕地说：‘怎么还有两张电影票？’我都要乐死了，他那天真是和平时不一样。”青青快乐地说着，我看到她的眼睛里有幸福的光影，在这个光影的环绕中，她象夜幕中的美丽的女神，被爱情甜蜜的记忆所陶醉。

青青停了停，我们又在沉默中走了一会儿，月光柔和地宣泄下来，让路灯也黯然失色。青青接着讲下去：“三天后，我给小桐的办公室打电话，公司的人却告诉我，他已经辞职了。我奇怪死了，不知道出了什么事情，我知道他这样的人不可能轻易改变工作的。除非是，被人家给辞退了。我不认识他家，他家里也没有电话，我不知道怎么和他联系，就那么糊糊涂涂地上了一天班。下了班，我第一个冲出办公室，想象他会象三天前一样在路边等我。可我围着楼转了一圈也没有看到他。我想，再等等吧，他没准会来晚的。我就站在寒风里等，等到七点多钟才回家。晚上，我真的是在脑海里拚命想方设法，想找到能和他联系上的方法。可我想不起来。妈看我呆呆的样子，问我出什么事了，我说我没事，是担心一个朋友。妈问，是男孩是女孩。我说，妈就甭管了。妈忒开心地看着我，悄悄问：‘你谈朋友了吧？’那时候，我才意识到，真的，小桐在我的心里竟是那么重要。

“接下来的一个星期，真不知是怎么过的。小桐一直不跟我联系，我真急死了。后来，他终于露面了。不等我问，他先告诉我，他另外找了份工作。我追问他：‘为什么要辞职呢？’他根本不会撒谎，支支吾吾地找不到好理由。我说：‘你告诉我，我早就知道你辞职了，我为你担心了整整一个礼拜。看在这个份上，你也该告诉我！’他这才说，就是因为那天，他为了来找我，早退了半个小时。经理却偏巧有事情找他办。第二天，他又找不出来一个合适的理由，向经理解释。就为了那半个小时，他就被辞退了。我说不清当时

心里的感受。我哇地哭了。小桐说：'你别哭，你怎么了？'我哭着说：'值得吗，就为了半个小时？你都是为了我。'小桐说：'怎么不值得？我一点都不后悔。真的。'

只要为了你。'.....”

青青不再说，我听见她哽咽的声音。我不敢转头去看她，因为我的眼睛里也有泪水。

我好象看到小桐诚恳的样子，他站在哭泣的青青面前，坚定地说：“只要为了你...”换一个时间、换一种环境，也许小桐永远不会说出这样的话，做出这样的事。生活没有假如，生活也没有错误。爱情本没有固定的来源，也许只需要一点感动。我和青青站在那样的月色里，为幽静的夜幕笼罩着，远远的树影的另一面，有轨电车“呵哒哒、呵哒哒”地匆匆而过。这一刻，我真切地触摸到了感情的轮廓。在我的心中，一个影子渐渐迷蒙，另一个影子一点一点清楚起来。这一瞬间，我发现，星离我越来越远，枫的声音却在夜空中回荡，他们的戏还没有演完吗？我听见她在念出莎翁的无韵诗：“命运啊命运！谁都说你反复无常；要是你真的反复无常，那么你怎样对待一个忠贞不贰的人呢？”

我们就这样在月光的簇拥下漫步，谈着小桐，谈着他们的故事。“谢谢你，”青青最后说，“我很久没有说这么多话了，现在真象松了一口气。谢谢你，听我这么烦人的絮叨。”“哪儿呢，”我说，我们已经重新回到了住院部的楼前，“我真心祝福你和小桐。看着你们幸福的样子，我到难免有些嫉妒了。”青青在门口停住，抬头看看小桐房间的窗户：“对不起，今天把你匆匆忙忙地叫来。让你担心了。”“那我也不再上去了。”

有什么事在联络吧。我星期天还会来的。小桐醒了，别告诉他我来过。至于，李阿姨.....”“我知道，别说了。你也不用劝我了，我现在都好了。还得谢谢你。”“那么，再见。”“再见。”我走了几步，回过头来，青青还站在楼门口，门里的光线蜂拥出来把她孱弱的身躯朦胧成一个淡黑色的剪影。“上去吧。”我说。“嗯。那你，走路小心些。”“好象我是个孩子。再见。”我挥挥手。“再见。”她也挥挥手。

我转过一片灌木丛，再回头已经看不见楼门口的灯光和她的身影。我站住，从兜里掏出烟盒，拿出根烟，再去摸火。这些动作作用了我半分钟，就在这半分钟结束的时候，我听见青青嘶声裂肺的呼喊：“小桐！”我嘴角的烟啪地跌落，我在原地呆站了一秒钟，才突地回过身来，向楼门口冲去。绕过灌木丛，楼里的灯光迎面扑来。青青站在楼前，她仰着头，姿势古怪而僵直。我顺着她的目光看去，四楼一扇窗户的窗台上，一个影子静静地站着。我也吓得站住了脚，象被突然钉住一样。影子长长地叹了口气，象在自言自语，但声音却在夜空中传得那么真切：“青青，青青，.....原谅我妈，原谅我。”我想动，至少伸手去接他，至少喊出来一句“别这样”，但我动不了，我喊不出，我眼睁睁地看着他向着虚空踏出那一步，他象一只黑色的小鸟，风把他的衣服吹鼓起来，一瞬间，他似乎真的能够飞起来，但他还是坠落了，无声无息地坠落了，然后，好象隔了很久，是一声沉闷的声音，声音向四下窥视的黑暗中漾去，一波波的，终于消失了。

“小知哥：

我知道，你特别奇怪我怎么会做出割腕的事情。可是奇怪归奇怪，你是不会问我的，因为你是一个考虑别人感受的人。除非别人提起，你不会主动去问清楚。其实，你不知道，我一直在等你问我，等你给我一个发泄的机会。

小的时候，我就是个弱者。记得那时候，天天上学放学我都在你的保卫下。那阵子，学校门口总有一群小流氓。他们看见不顺眼的人，就会去找茬。我们学校几乎每天都有被打的低年级学生。校长甚至在课间操的时候拿着大喇叭对大家说：‘你们怕什么？大家团结起来，有人打你们，在场的人就一起还手。有事我给你们撑着！’可他其实从来就不认真管这种事情。那时，我天天和你一起放学回家。你好象能保佑我似的，我从来没有被欺负过。后来那一天，我们因为补课放学晚了，一出校门，就被两个小流氓拦住。

他们说：小孩，你们有钱吗？你说：我们是初中生，哪来的钱。他们就让我们把衣兜里的东西都翻出来。我当时吓得不得了，藏在你身后，都快哭出来了。你看看我，看看四周也没有别人，只好跟我说：小桐，咱们反正也没有钱，就让他们看看吧。那两个流氓翻了半天我们的兜，没有找到什么。又翻我们的书包，在我的书包里找到两块钱。他们瞪起眼睛说：这是什么？你们不是没有钱吗？你们想找揍是吧？然后他们就要打我，我想是因为他们看我吓得那个样子，肯定好欺负吧。你去拦他们，他们把你推到一边，说：你少管，要不连你一块教训。我吓哭了。可你为了保护我，真的和他们打了起来。我站在那儿，不知所措，就会哭。你回头冲我吼了一句：快回学校！我这才明白过来，撒腿跑回学校，去找值班的老师。可我跑遍了学校也没找到老师，连看门的老大爷也不知道去哪儿了。我只好哭着回去找你，看见那两个小流氓已经跑了。你一个人站在那儿，衣服也撕破了。

你看到我没事，就拉着我说：赶紧走吧。可我们没走两步，那两个小流氓又窜出来，原来他们怕我找来援手才逃走的，看到我没叫来人，就又威风起来。你顺手从地上拾起一根树枝，一边冲我叫：快往大马路上跑！我拚命往大路那边跑，耳朵里听见你和他们打架的声音，听见你大骂他们，吓得哭都哭不出来了。这时，突然一辆车开过来，车灯照到你们在打架，司机停住车，探出头叫：你们干什么？！两个流氓吓得转身就跑，其中一个一边跑，一边抄起路上的石子向你扔过来，我听见你叫了一声，等我跑回你身边，看到血从你的额头流下来。

小知哥，知道吗，从那时候起，你就已经成了我心目中的英雄了。

现在，都七、八年过去了。那天，我在快餐馆认出你，你知道我多不相信自己的眼睛吗？七八年过去了，你还是那么英雄，而我还是那么软弱。小知哥，我好象又回到从前，我仍然需要你作为一个大哥，作为一种力量帮助我。包括这次，我想，你会象从前一样帮助我的，对吗？

那天，我想我是有些疯了，我根本控制不了我自己，小知哥，你不了解我多痛苦！

我夹在妈妈和青青之间，我不知道我应该去做什么。妈妈总说，她没有了一切，只剩下我了，所以我必须听她的。我也知道我必须服从她，让她老

人家满意，这是儿子的职责。

但我爱青青，小知哥，我想你可以理解，我对青青的爱绝不是我能够用我的言语和我的行动表达的。青青就是我的一切，我不能想象我失去青青。可妈妈埋怨我，说我自从和青青交上朋友眼里就没有她这个妈了。我说不是，这怎么可能哪？可她说就是，她于是就哭。她还对青青粗声恶气的，好象她是一个童养媳，活该在我们家变牛马。

青青是个好人。她把一切都忍了。我知道，那是因为她觉得她欠了我，认为我的第一份，也是最好的一份工作是因为她才丢了的。可是，我能靠青青的歉疚永远维持我们的感情吗？好几次我被恶梦吓醒，都是梦见青青冲我发脾气，她冲我喊：‘我受够了，咱们分手吧！’我知道她迟早会这么对我的，迟早的事。可那个时候，我怎么办？小知哥，我怎么办？！

所以，我一直提心吊胆地注意青青的表情，开始还是偶尔的，后来，常常我会认为，她会象梦中那样冲我喊出那一句关键的话。甚至，她每蹙一下眉头，每撅一下嘴，我都会战战兢兢地站在那儿，等她把那句话说出来。可她没说，她越不说，我反而越害怕她说。在这样的恐惧中过日子，我真的要疯掉的！

那一天，当妈妈又在骂青青的时候，我看见青青的脸色越来越难看，我看到她的嘴唇颤抖得厉害，我看到她转过脸来看着我的眼睛，我知道她要说那一句了，我知道，我怕得要命，我听见自己的头嗡地一声，我的记忆一片空白……

小知哥，我知道自己迟早会死的，大概就在青青说出那句话的那一天吧。也许，根本等不到那一天，我又会象这次一样，也许，下一次就没有这么幸运了。

我生来是个弱者。可命运最喜欢欺侮弱者。我总觉得”

信到这里戛然而止了。也许是李阿姨进来了，也许是青青进来了，或者是护士。信是我整理遗物时，从他的枕头下发现的。没有人知道这封信，我把它悄悄地收起来。晚饭后，我一个人坐在操场的看台上反反复复读这封永远不会被写完的、也永远不会被寄出的信。太阳在我的身后缓缓地降落，泛着充实而满足的橘黄色，好象一位躬身引退的老人最后恋恋地环顾他喧嚣了一辈子的舞台。而小桐呢？他还那么年轻。

操场的另一头，一位父亲在训练他幼小的儿子踢足球。孩子兴奋地咯咯笑着、叫着，从操场这一头跑到那一头。整个操场是那么静，我只听见孩子的笑声和父亲慈爱的呵斥。

这些声音被操场环绕着的围墙散射着，从四面八方冲进我的耳朵。枫悄悄走来，坐在我的身边。”小桐没有见过他父亲。有一次，他问我：‘小知哥，你说我爸爸有灵魂吗？’我说：‘怎么了？’他含着眼泪说：‘我能感觉到他。’我任泪水从眼角滑落，这是小桐出事后我第一次能哭出来，“你知道吗，我现在也能感觉到小桐……”枫把手轻轻放在我的膝上，什么都没有说。我握住那双手，象紧紧抓住洪水中救命的稻草。我的泪水再难遏制，我捂住嘴哭出了声音。小知的信默默地从我的指间滑落，跌落在操场的水泥看台上，清脆地响了一下。

骨灰堂里，我和青青默默地站着，标着308号的龛笼里，小桐在冲着我们腼腆地微笑着。李阿姨被街坊们生拉硬拽走了，她临走前的哭嚎好象还留在这个地方凝重的空气里，化也化不开。仅仅几天，青青好象变了一个人，

本来就瘦弱的身躯似乎已经经不住哪怕一阵微风。但今天，她是淡淡地化了妆的，我猜，她和小桐之间一定有什么甜蜜的秘密。而现在，淡妆的青青在小桐的面前，显得那么超俗，那么孤单，那么悲哀。

“我们走吧。”青青对我说，然后，她温柔地看着照片里小桐微笑着的眼睛：“小桐，再见了。”她回过头来，一步步向着门口走去。她竟没有回一下头，直到她走进门外灿烂的阳光里。她站住了，抬头看看明媚的阳光。她缓缓回过头来：“小桐，你为什么不相信我？你应该知道我不会生气的，我说过的，我不会和妈计较。我说过多少遍了，你为什么不相信我？为什么不相信我？……”青青自言自语地说着，我看到两颗泪滚落下来。

我打了辆车，送青青回家。她站在楼门口，向我挥挥手，刻意微笑了一下。我说：“以后多联系吧。”她点点头。我问：“你家有电话吗？”她摇摇头。“那好吧，”我说，“我往你公司里打。”她点点头。“那么，...再见。”她轻轻点点头，转身淹没在阴暗的楼影中。

从那时起，有三年我没有见到她。

十二

一切又回到沉闷单调的生活中，一切都沿着可以预想的轨道延伸着，仿佛没有开始，更象永不会结束。这就是我们的大学时代，它充满了恋爱与分手，却并不企求可以盈握的结果；它充满了悲喜剧，却总会让岁月的不经意涂抹了记忆；它充满了追求和憧憬，却往往幻化成若有所思的脸庞和眼角黯然的神伤。

有一段时间，我感到从来不曾有过的超然。我坐在那儿，看着身边的人为了毕业分配搅尽脑汁；我躺在那儿，听着身边的人为了找工作的失意痛苦迷惘；我站在那儿，感觉着身边的人为了一次次的希望与失望东奔西走。我就这样简单地把我的命运交给了超然。这让老大很吃惊，一个夜晚，熄灯以后，他拉了把椅子坐在我床前，在蜡烛的摇曳中，他的脸不阴不阳。

“看起来，我得跟你谈谈了，”他说，“干吗要这样？人死不能复生。可活着的人总要对得起自己还活着的生命吧。”“我同意。”我说。“毕业分配是你人生中的一件大事，某种意义上说，会决定你一辈子的生活。你这么超然怎么对得起自己呢？”“我同意。”我说。“那你现在有什么打算？”“我同意。”我说。

我有几天没有见到枫了，她纠集了几个朋友在外面到处疯跑，妄图找到一个满意的工作。她也曾给我打过几个电话，关心两句后就会义愤填膺地大骂这个重男轻女的社会。

我宽容地笑笑，劝解她两句。“你一点都不知道我有多气。”她说。“别气坏了身子，身体是革命的本钱。”我说。“你自己的工作找得怎么样了？”她问，“你真的一点都不上火吗？”“我？”“小知，我想你理解我最近也不能陪你。我知道你有你自己的原则，可我希望你再考虑一下，好吗？我要是找不到好工作，你再这样，你让我……”“好了，好了，大小姐。忙你的去

吧，我知道了。我会考虑的，行吗？”我放下电话，心里有些不是滋味。枫怎么会变成这样，我想，她本来应该是最了解我的。原来这个世界不过如此。

现在想来，枫的话其实是当时她能给我的最大的关爱，但当时的我不想去理解，我远远没有从小桐的事故里解脱出来。其实，那个时候，我从潜意识里已把这个世界所有的人、所有的喜怒哀乐都摒弃在我的世界的外面。我暂时地活在一个由小桐和我一起构筑的世界里，就象小桐病态地在意青青的举止，我也病态地将自己的恐惧奉为神明。星失踪了，她为什么突然离开我？我为了那个我不知道的原因恐惧。一个多月了，她还没有回来，我又开始为了她的归来而恐惧。如果她回来了，我该怎么办？我还会象从前一样，尽心尽力地去爱她吗？还有枫，她是星的朋友。我怎么去喜欢一个我爱的人的朋友？我冲不散那个包围着我的恐惧，那个恐惧就是：我害怕爱。

我带着一腔怨气想远离学校，坐上车漫无目的地在街上游逛，直到电影院的大招牌吸引了我。那名字极其香艳，我的眼底火热热地被刺了一下。我跳下车，恍兮惚兮地向电影院走去。路上的行人和自行车似乎潮水般向我涌来，我就在这样的大潮里本能地躲避着，听见不断的自行车铃声，承受着无数双冷漠掠过眼神。我在那招牌下站定，欣赏着那遒劲的字体和煽情的画面，不禁“哼”地冷笑。一个略施粉黛的女孩就走上前来。

“先生，能请我看电影吗？”她问。我转过脸来，眼前是一幅蓝色的婀娜身材，我继续残存着刚才的冷笑点点头。女孩自然地挽起我的胳膊，她身上的香气蜂拥过来，刺激着我的感官。“怎么算钱？”我问，听见自己的声音那么陌生。电影院里黑洞洞的，屏幕上光怪陆离的颜色和光影的拼接。我在她带领下，磕磕绊绊地摸索到双人坐的皮沙发。

好象这一切都是在屏幕的一角发生的，她依偎在我怀里，用她的手指导着我的手在一片温暖的虚空中游移。我低下头来，急切地寻找她的红唇，狠狠地吮吸那里火热的一团气息，浓烈的香气在我的脑海里烟雾一样地飘。她挣扎着推开我，咬着嘴唇似笑非笑地看着我，眼里有种异样地征服感。“要不我们出去散散心？”她诱惑地问，火红的舌尖滑过火红的嘴唇。她的手放在她不该放的地方。

我回到宿舍，屋里静悄悄的没有一个人。无论平时是勤奋的，还是慵懒的，大家在这个时刻都是出人意外地平等，同样的忐忑不安，同样的风风火火。宿舍里三年多来第一次彻底没有了酒气，没有了嘈杂，但烟味更浓重了，透过挥散不去的烟雾，我似乎都可以看到疯狂运动着的脑电波从这里飞过去，从那里窜出来。

一封信平放在我床前的书桌上。在深褐色的光滑的漆桌面上，它白得象道光。什么东西攥住了我的呼吸，洁白的信封上的字体，我再熟悉不过。星来信了。为什么她的信每次都是这么静悄悄地突然闯进我的视野？

老大第一个回来。老远我就听见他吹着口哨“呜呜”地顺着走廊走过来。他的悠闲、快乐与这个凝重的世界很不搭界，与昨夜他深陷的眼窝也很不合拍。他哐地撞开门，力量之大使飞身而开的门板着实拍在我肩背上。我“哎呦”一声叫出来，马上一张红扑扑的脸就探了过来。老大看看我没事，兴奋地大叫：“老六，老六！我解决了！”“你被枪决了也没人管！”我揉着肩膀撇着嘴说。“走，走，喝酒去！”他有些得意忘形，开始夸张地满身翻兜找钱。我犹豫着想打断他，正不知道怎么说时，他呆站住，盯着我零乱散放在桌面、床上的衣服和帆布包，似乎很废着脑筋想了一下。他转过身来，象在盯着一

个异类：“你干吗？”“当然是在收拾行李。”“你有病？”“我得去趟大连。”“大连？现在？”“是。”“等等，等等，让我猜猜……”“别浪费脑细胞了。星在大连。今天来信，她告诉了我她的地址。还有…她的决定。”“什么决定？”“她决定退学。”“现在？她疯了？什么事非得退学？这不马上就要毕业了吗？实在不行，她暂时休学一年也行啊！”“别跟机关枪似的，你以为我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所以我才要去一趟。”“那你呢？你的分配呢？要是系里找你怎么办？”“拜托，拜托，别一个劲问问题好不好？我现在哪还知道该怎么办？全乱套了！”“那你等等，坐下，坐下，”老大按着我坐在床上的一堆乱衣服上，“你好好想想。首先，你现在去大连值得吗？”“值得。”“你去的目的是？”“去看看星，她怎么了？她为什么念了四年大学，到现在这个时候了又要退学？她为什么突然失踪了？还有，……我们，还有很多，我都想知道。”“那你呢？你怎么办？”“我……我就呆两天，连路上四五天就回来。应该没问题。”“你决定了？”“……决定了。”“票呢？”“上车再说吧！”

晚上，我去找枫。不知道她在不在，我只是去看看。当我从传呼器里听见她大声答应声音时，我突然发现，其实，我是希望她不在的。如果那样，我就可以心安理得地先去大连，等到回来后再解释。或者，让老大来替我解释一下也好啊。

枫几乎是一路小跑着下来的，她快乐地站在我面前：“我想就是你。来，我有好消息告诉你。”她说。“和老大的说法一样，”我苦笑着，“你也被枪决了？”“什么枪决？”她不明白。我把老大和我的对话跟她说了，她笑起来：“不过，我还没有正式的决定呢。”“瞧瞧，又小布尔乔亚了吧！刚有人给你个好脸，你又摆上谱了。”我说。

“就摆谱，就摆谱，就摆谱，干吗只兴人家挑我们，不让我们挑人家啊？”“你挑‘人家’，要嫁人哪？”我揶揄她，其实是在拚命为自己拖延时间。我不知道该怎么说我的正话，一点都不知道。

我们已经走到操场上了，这里是晚间学校里出双入对的密度最大的地方。我们顺着跑道顺时针绕下去，身边梧桐树的叶子沙沙地响。枫的手挽着我的胳膊，更让我不知怎样开口。

“今天下午你干什么去了？”枫突然地问，她的语气里有一种什么不一样的态度，我的心哐地急速跳将起来。“我？怎么了？”“有人看见你了呗。”“真的？”我的脸火一样烧起来。“都这种时候了，还有心思去看电影，真有自己的。”枫稍稍用劲捅了捅我。我已经快丧失知觉了。“谁，看见我的？”“那你别管，反正我有线报。”“我看的是什么电影，他（她）告诉你了吗？”我故意挖苦地问，其实拚命地想知道，枫到底知道多少关于下午的事情。“咳，就是我们一女生坐汽车从那儿路过，看见你在那儿看招牌呢。谁还那么希罕，下车看看你看什么电影？”枫不知道她已经着了道，我的心跳骤然正常了。“下来呗，”我说，“不行就一块儿看。”我又恢复了调侃的功能。

我们绕到第三圈的时候，枫已经讲完了她今天的奇遇。她转过脸来看着我：“对了，你今天怎么突然来找我？不是说好放我的大假，周六才来找我的吗？”也许在平常，我会肉麻麻地故意接上一句：“想你呗。”也许，枫在问这句话的时候，早已料定我会这么回答，她不过是想听我说而已。但我没有回答。我想，是该告诉她了。我得告诉她。

沉默中，枫大概以为我又在为小桐的事情烦恼了，她的手攥住我的袖口，

想在我说出来之前就给我她所能给的安慰的力量。“我今天接到星的一封信。”我终于打破沉默。我可以感觉到枫的手轻轻地抖了一下。“她要退学。”我说。枫的手攥得更紧了。我又沉默了一会儿，“我明天去一趟大连。”我说。然后，画蛇添足地加上一句：“我决定了。”枫的手松开我的衣袖，又缓缓地从我臂弯中滑出。我不知道是否该将她滑落的手拽住，在我的迟疑中，她走得和我之间拉开了距离。我们在沉默中走完第四圈。“送我回去吧。”枫说，声音里什么都听不出来，没有烦恼、没有忧伤，也没有了温馨。

楼门口，她回过头来：“你去多长时间？”“加上来回，四五天吧。”“回来和我联系。”她说。我点点头。她微微笑笑，低着眉说：“还是别耽误了分配的事。”我再次点点头。一时间，我想把她揽到怀里，我想告诉她：不用担心，我带着怎样的心情走，我还会带着怎样的心情回来。我不会变。但我又抑制住自己的冲动，我怕她会轻轻地把我推开，还有，也许更重要的是，在我的内心深处，我隐约也在怀疑自己是否真的会带着同样的心情回来。

在我僵直的伫立中，枫轻轻地说：“那我先上去了。”

以下内容尚未录入，待续……

